

**苍溪县龙山文昌苗果药发展片区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0-2035年)**

文 本

**苍溪县人民政府
广东国地规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

文本目录

第一章 规划总则	1
一、 规划背景.....	1
二、 规划依据.....	1
三、 规划原则.....	2
四、 规划期限.....	3
五、 规划层次及范围.....	3
第二章 目标定位	3
一、 总体定位.....	3
二、 发展目标.....	3
第三章 严守底线 优化国土布局	4
一、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4
二、 生态保护红线.....	4
三、 城镇开发边界.....	5
四、 其他保护线.....	5
五、 农用地布局.....	5
六、 建设用地布局.....	6
七、 其他用地布局.....	9
第四章 突出优势 破解产业瓶颈	9
一、 产业总体布局.....	9
二、 第一产业.....	9
三、 第二产业.....	11
四、 第三产业.....	11
第五章 因地制宜 完善设施配套	12
一、 公共服务设施.....	12
二、 综合交通设施.....	15
三、 市政基础设施.....	16
四、 防灾减灾设施.....	18
第六章 乡村生态 美化人居环境	20
一、 推动镇村风貌改造提升.....	20
二、 保护传承乡村历史文化.....	21
三、 补齐人居基础设施短板.....	21

四、农用地综合整治.....	22
五、建设用地整治.....	23
六、生态保护与修复.....	24
第七章 节约战略 提升用地效率	25
一、闲置低效用地盘活利用方向.....	25
二、闲置低效用地分布及利用情况.....	26
第八章 中心带动 促进要素集聚	30
第一节 龙山镇镇区	30
一、性质规模.....	30
二、用地布局.....	30
三、公服设施.....	31
四、交通设施.....	32
第二节 文昌镇镇区	33
一、性质规模.....	33
二、用地布局.....	33
三、公服设施.....	35
四、交通设施.....	36
第三节 运山镇镇区	36
一、性质规模.....	37
二、用地布局.....	37
三、公服设施.....	38
四、交通设施.....	38
第四节 河地镇镇区	39
一、性质规模.....	39
二、用地布局.....	40
三、公服设施.....	40
四、交通设施.....	41
第五节 石马镇镇区	42
一、性质规模.....	42
二、用地布局.....	42
三、公服设施.....	43
四、交通设施.....	44
第六节 彭店乡集镇	45

一、 性质规模.....	45
二、 用地布局.....	45
三、 公服设施.....	46
四、 交通设施.....	46
第七节 白山乡集镇	47
一、 性质规模.....	47
二、 用地布局.....	47
三、 公服设施.....	48
四、 交通设施.....	49
第九章 实施保障	50
一、 规划传导.....	50
二、 近期计划.....	51
附 表	53
附表一：片区规划指标体系表.....	53
附表二：片区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表.....	54
附表三：近期重点项目建设计划一览表.....	55

第一章 规划总则

一、规划背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把握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深入落实省委、省政府以片区为单元编制乡村国土空间规划决策部署，推动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走深走实，促进乡村全面振兴和新型城镇化建设，激发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动能，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促进共同富裕，为推动新时代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夯实底部支撑。

立足龙山文昌苗果药发展片区（以下简称龙山文昌片区）资源本底，有机融合上位规划及相关规划，兼顾保护与开发，统筹安排片区各项要素流动，联动区域，促进片区社会经济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特编制《苍溪县龙山文昌苗果药发展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以下简称本规划）。

二、规划依据

（一）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订）；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
4.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22年修订版）；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年修订）；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年修订版）；
7.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2021年）；
8. 《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2021年）。

（二）相关政策文件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发〔2018〕1号）；
3. 《关于以片区为单元编制乡村国土空间规划的指导意见》（2021.10）；
4. 《关于以乡村国土空间规划引领县域内片区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2022.4）。

（三）技术标准及规范

1. 《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试行 2020.11）；
2. 《四川省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2021年修订版）；
3. 《四川省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备案程序及审查要点》；
4. 《广元市乡镇级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细则》（暂行）。

（四）上位规划及相关规划

1. 《广元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19-2035年）》（在编）；
2. 《苍溪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在编）；
3. 《苍溪县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1+24+1”工作方案》；
4. 《苍溪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五）国家、四川省、广元市和苍溪县其他相关规划依据。

三、规划原则

（一）严守底线、绿色发展

贯彻生态文明思想，严守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严守水资源、文化、地灾等安全底线，确保粮食、生态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提高绿色资源的利用效率，推动自然资本加快增值，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将“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

（二）因地制宜、特色发展

尊重自然规律、经济规律、社会规律和城乡发展规律，充分结合片区特有的自然条件、人口、土地、产业等各类关键因素，准确把握片区发展方向和功能定位，合理确定编制片区国土空间规划的思路、策略与实施路径，推动片区内优势互补、彰显特色，实现差异化发展。

（三）统筹兼顾、协调发展

坚持系统观念，站在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高度，统筹片区空间布局、产业结构、人口规模，统筹经济、生活、生态、安全需要，统筹规划、建设、管理，统筹当前与长远、集聚与均衡、局部与整体，破除相关要素制约，促进要素资源合理、高效配置，增强片区发展的持续性、协调性。

（四）以人为本、民主决策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尊重社情民意，顺应群众诉求和期

盼。尊重规律、依法依规、严格程序，进一步完善公众参与机制，将共谋、共建、共享、共治贯穿到规划编制的全过程，把人民群众满意度作为衡量规划编制实施水平的重要标准，切实增强规划工作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四、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0年至2035年，基期年为2020年，近期至2025年，远期至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五、 规划层次及范围

本规划包括片区规划和镇区规划两个层次。其中片区规划的主要任务是对片区全域的国土空间和相关资源要素进行统筹安排，范围为龙山文昌片区全域，含龙山镇（99.01平方公里）、文昌镇（65.98平方公里）、运山镇（29.66平方公里）、河地镇（56.31平方公里）、石马镇（54.99平方公里）、彭店乡（36.41平方公里）和白山乡（31.04平方公里），总面积373.40平方公里；镇区（集镇）规划的主要任务是对乡镇人民政府驻地的建设用地进行详细布局安排，范围为龙山镇、文昌镇、运山镇、河地镇、石马镇、彭店乡和白山乡的城镇开发边界围合区域，面积分别为49.46公顷、24.23公顷、22.86公顷、8.56公顷、15.86公顷、14.16公顷和16.27公顷。

第二章 目标定位

一、 总体定位

围绕苍溪县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衔接落实上位规划对片区的发展指引，依托片区交通优势、特色农业产业基础、红色文化及山水生态资源，稳固传统粮油，大力持续发展特色水果、苗木和中药材产业，精细化发展红色文化旅游、镇郊休闲旅游，推动乡村现代特色农业与加工、贸易等产业融合发展。确定龙山文昌片区的总体定位为：**以传统粮油为基础、苗果药产业为核心支撑、精品休闲旅游为特色的产镇村融合发展先行片区。**

二、 发展目标

（一）总体目标

至2025年，国土空间保护、利用、治理和修复水平明显提高。三条空间管制控制线全面落地，耕地保护目标得到落实，生态治理和修复稳步推进；产业结构明显优化，乡村振兴步伐加快。产镇村融合格局显著提升，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初步构建完成，片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7%以上，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大幅提升；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城乡发展协调性明显增强。中心镇村综合承载、辐射带动能力增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乡村人居环境进一步优化。

至 2035 年，全面构建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协调共融的总体格局。形成主体功能明显的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新格局，空间利用更加集约高效，建设空间保障更加有力，片区实现绿色高质量发展；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产镇村全面融合，保障乡村产业发展需求的建设用地指标超过 10%，实现土地利用年度计划中安排不少于 5%的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保障乡村重点产业发展和项目用地；资源要素配置全面优化，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人居环境品质全面提升。

（二）指标体系

根据片区总体定位及发展目标，结合片区特征，增加星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省级及以上）、产业融合发展配套设施用地、宜机化农业种植面积占比、有效灌溉率等特色指标。构建约束性和预期性两类规划指标体系，包括资源底线、发展质量和服务能力共 3 个方面、25 项。详见附表一。

第三章 严守底线 优化国土布局

一、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片区现状耕地规模 10950.91 公顷，根据四川省“三区三线”划定成果，片区耕地保有量目标为 10318.31 公顷。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外的耕地占补平衡和进出平衡，通过合理开发耕地后备资源、农用地综合整治和建设用地综合整治等方式科学有序实施补充耕地，确保粮食战略安全，规划至 2035 年片区耕地数量达 11112.41 公顷。按照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的要求，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严格管控“非粮化”。

根据四川省“三区三线”划定成果，片区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 8873.19 公顷。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图斑，完善永久基本农田管护机制，加大中低产田改造力度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农田林网、农业生产基础设施和配套设施建设。

二、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四川省“三区三线”划定成果，本片区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三、 城镇开发边界

按照集约适度、绿色发展的原则，综合经济活力、发展潜力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等因素，合理确定城镇建设用地规模和城镇开发边界。根据四川省“三区三线”划定成果，片区内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152.18 公顷，其中龙山镇 49.64 公顷，文昌镇 24.50 公顷，运山镇 22.86 公顷，河地镇 8.89 公顷，石马镇 15.86 公顷，彭店乡 14.16 公顷，白山乡 16.27 公顷。本次规划重点考虑各乡镇客观发展诉求，优先保障重点建设拓展空间，落实片区城镇开发边界 152.18 公顷，其中场镇 151.40 公顷。

四、 其他保护线

（一）地质灾害安全防护线

根据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结合《四川省苍溪县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成果报告》（2021.08），划定地质灾害安全防护线范围 223.35 公顷。地质灾害（隐患）点共计 72 处，其中滑坡 37 处，划定安全防护线范围 116.07 公顷；崩塌 35 处，划定安全防护线范围 107.28 公顷。

（二）历史文化保护线

构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彰显文化特色，统筹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片区共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5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7 处、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78 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相关规定，结合苍溪县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范围 25.09 公顷。

（三）饮水安全保护线

守护饮水安全，规划落实片区 7 处饮用水源地的水源保护区面积 1324.01 公顷，其中一级水源保护区面积 164.98 公顷，二级水源保护区面积 291.73 公顷，准保护区面积 867.30 公顷。

五、 农用地布局

（一）耕地

严守耕地保有量目标，统筹粮油种植产业布局，合理开发耕地后备资源，片区现状耕地规模 10950.91 公顷，通过田坎及坡改梯等农用地综合整治增加 301.89 公顷，通过农村宅基地复垦等建设用地整治增加 347.29 公顷，因基础设

施建设、落实城镇开发边界、产业发展、集中居民点建设等共减少 487.68 公顷。规划耕地 11112.41 公顷，占片区国土面积的 29.76%，较基期年增加 161.50 公顷。耕地主要分布在龙山镇、文昌镇、河地镇、石马镇、白山乡、彭店乡。

（二）园地

统筹特色水果、苗木和中药材种植产业布局，结合规模化园地种植的需要，合理布局，适当新增园地。规划园地 3008.54 公顷，占片区国土面积的 8.06%，较基期年增加 64.11 公顷。园地主要集中分布在运山镇，其他零散分布有龙山镇、文昌镇。

（三）林地

严格用途管制，执行森林采伐限额、有偿使用林地等要求，重点保护上位规划确定的天然林和公益林，优化生态空间肌理。通过农村宅基地、采矿等用地整理增加 6.39 公顷，因公路拓宽、城镇建设、居民点及区域基础设施建设（罐子坝水库工程）等减少 597.24 公顷。规划林地 16624.94 公顷，占片区国土面积的 55.50%，较基期年减少 590.85 公顷。林地整体上中西部较为集中，主要分布在龙山镇北部、文昌镇中部、河地镇中部、石马镇南部、彭店乡南部。

（四）草地

规划草地 11.98 公顷，占片区国土面积的 0.11%，较基期年减少 0.18 公顷。

（五）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推动产业链延伸，合理布局直接用于农产品初加工和储存、畜禽水产养殖等种养配套项目用地；结合农业生产和农村生活需要，优化布局机耕道、乡村道路等用地。规划布局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557.90 公顷，占片区国土面积的 1.19%，较基期年增加 29.31 公顷。

六、 建设用地布局

（一）人口规模预测

预测至 2035 年，片区常住总人口 5.38 万人，较基期年减少 2.53 万人；城镇人口 2.06 万人，较基期年增加 0.48 万人；乡村人口 3.32 万人，较基期年减少 3.01 万人。片区城镇化率达到 38%左右，较基期年增加约 18 个百分点，年均增速约 1.3%。

（二）镇村体系规划

把握人口流动趋势，推动实现片区内镇村错位发展、协同发展，构建“2 个中心镇、5 个其他乡镇、23 个中心村和 58 个其他村”的镇村体系。

表 3-1 片区镇村体系规划一览表

镇村等级	镇村名称	城镇职能	城镇人口 (人)	城镇建设用地规模 (公顷)
中心镇	龙山镇	综合服务型	7500	49.46
	文昌镇	综合服务型	3800	24.23
其他乡镇	运山镇	特色农业服务型	2300	22.86
	河地镇	农业服务型	1500	8.56
	石马镇	农业服务型	2300	15.86
	彭店乡	农业服务型	1600	14.16
	白山乡	农业服务型	1600	16.27
中心村	迎宾路社区、大牟村、鞍子社区、南阳村、柏杨社区、白岩社区、权家村、得胜村、鸳鸯村、运山社区、佛门村、国庆村、龙寨村、两河口社区、地干寺社区、红星社区、月沙村、青松村、祥和社区、清泉村、龙凤社区、宝寨村、天南村			
其他村	龙山社区、槐荫村、文柏村、龙宝村、水垭村、灵凤村、五星村、双灵村、先锋村、立石村、翔凤村、长梁村、龙角村、董永村、美福村、玉带村、塘山村、福田村、金桥村、宝宁村、孙家村、油堡村、双庙村、文昌社区、石昌村、刘家村、金民村、红瓦村、双牌村、二龙村、宝明村、义寨村、龙井村、双河社区、天灵村、天寨村、榨垭村、龙固村、兴华村、龙马村、玉宝石村、天主村、高晨村、何家梁村、红琳村、石马村、青田村、五峰村、安木村、岳王村、中华村、凤桥村、来龙村、大梁村、蚕丝村、飞凤村、红庙村、车子村			

（三）农村居民点布局

坚持河谷平坝区域“小规模、组团式、微田园、生态化”、高山深丘区域“依山就势、错落有致”的建设理念，根据“五避让”、“三远离”、“三融入”选址原则，遵循人口流动趋势，尊重群众意愿。通过土地增减挂钩等项目实施，分批有序共计腾退宅基地 468.24 公顷，人均宅基地规模由现状的 351.44 平方米减小至规划的 324.31 平方米。逐步引导村民相对集聚，新增集中居民点人均建设用地不超过 75 平方米，推动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规划共布局居民点 416 个，平均每个村布局 5-6 个。其中保留居民点 353 个，面积 1622.85 公顷，根据山区特征，维持现状相对聚居状态，并充分考虑非常住户籍人口的宅基地；新建（扩建）集中居民点 63 个，面积 29.51 公顷。

表 3-2 农村居民点布局规划一览表

乡镇名称	龙山镇	文昌镇	运山镇	石马镇	河地镇	白山乡	彭店乡	总计
居民点总数量(个)	125	59	58	51	47	32	44	416
新增居民点数量(个)	12	8	8	7	12	10	6	63
新增居民点规模(公顷)	6.45	4.33	3.55	3.72	4.01	4.69	2.76	29.51
新增居民点人口(人)	900	600	500	530	570	650	400	4150
新增居民点人均建设用地(m ²)	71.67	72.17	71	70.19	70.35	72.15	69	71.11
保留居民点数量(个)	113	51	50	44	35	22	38	353
保留居民点规模(公顷)	492.15	267.27	141.6	236.1	229.12	113.85	142.76	1622.85
保留居民点人口(人)	14200	7700	4100	6800	6600	3300	4100	46800
农村常住总人口(人)	8500	5200	3600	5000	4200	3500	3200	33200
农村非常住户籍人口(人)	6600	3100	1000	2330	2970	450	1300	17750

（四）建设用地布局

依据镇村体系，保障城镇建设用地客观需求；因地制宜，落实农村居民点用地优化布局；为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特殊用地布局等留出必要空间。

1. 城乡建设用地

逐步推动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规划城乡建设用地 1933.15 公顷，占片区国土面积的 5.18%，较基期年减少 312.32 公顷。其中通过完善城镇功能布局，规划城镇建设用地 152.18 公顷，较基期年增加 62.87 公顷；通过宅基地有序腾退，同时布局部分新建居民点和留白用地，规划村庄建设用地 1780.97 公顷，较基期年减少 375.19 公顷。

2.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加快大型水利设施、高速公路建设，推进现有公路升级改造。规划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1385.59 公顷，占片区国土面积的 3.71%，较基期年增加 911.75 公顷。主要为 S303 苍溪县石马至黄猫垭段改建工程、S521 苍溪县文昌镇段改建工程、S521 苍溪县运山镇至岳东镇段改建工程、苍溪至巴中高速公路、南江经苍溪至盐亭高速公路及罐子坝水库及供水工程。

3. 其他建设用地

加快矿山整治修复，保障公益性公墓等特殊用地。规划其他建设用地 65.66 公顷，占片区国土面积的 0.18%，较基期年增加 24.53 公顷。主要为龙山镇新场村五组砂岩矿、文昌镇孙家村五组砂岩矿新矿场建设。

七、其他用地布局

（一）陆地水域

保护具有生态和生产、生活功能的水域，规划陆地水域 900.19 公顷，占片区国土面积的 2.41%，较基期年增加 20.82 公顷。主要涉及罐子坝水库、董永水库、龙凤水库、西湖水库等水库建设。

（二）其他土地

加快土地综合整治，充分利用裸地、未利用地等，规划其他土地 1739.61 公顷，占片区国土面积的 4.66%，较基期年减少 308.67 公顷。主要为土地整治后田坎面积减少。

制定片区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表，详见附表二。

第四章 突出优势 破解产业瓶颈

一、产业总体布局

充分考虑龙山文昌片区的产业基础、交通格局等主导发展条件，有效组织主导农业与配套产业、示范产业与带动产业、上游产业与下游产业、红色资源要素与文化旅游服务业的空间发展关系，规划构建“一环两片、两心多点”的产业总体布局。

（一）“一环”：产业示范发展环线。串联重点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和产业服务中心，带动实现支线产业园连片发展。

（二）“两片”：北部粮油、特色水果发展片，主要包括文昌镇、石马镇、白山乡、彭店乡和河地镇北部；南部粮油、苗木、中药材发展片，主要包括龙山镇、河地镇南部。

（三）“两心”：龙山产业服务中心、文昌产业服务次中心。打造片区产业集聚、加工、展销、商贸服务中心。

（四）“多点”：运山特色产业服务节点、河地农业服务节点、石马农业服务节点、彭店农业服务节点、白山农业服务节点。承担周边产业集聚和贸易服务。

二、第一产业

构建“1+1+N”即基础粮油+特色苗果药种植+生态养殖和林下经济等的特色农业体系。

（一）现状问题

1. 农业配套基础设施滞后，农业现代化、科技化水平不足。农业水利设施缺乏，蓄水能力弱，干旱问题严重；产业路建设滞后，生产效率低。

2. 产业结构单一，产业链延伸不足，农产品附加值较低。仍停留在传统的种养阶段，种养直接配套缺乏，农产品初加工、烘干、冷链仓储等延伸性产业链严重滞后（现状共 5 处，无独立占地），农产品附加值较低。

（二）发展策略

1. 重点加快水利灌溉设施（水库、山坪塘、抗旱池等）的建设，提升抗灾害能力；完善产业路布局。打造示范园区，推动农业现代化、科技化水平。

2. 结合产地和交通，通过农产品加工、烘干、冷链和物流集散等设施建设，引导农业向下游产业链延伸，提升附加值。

（三）项目布局及用地保障

1. 水利设施

规划新建或整治水库 8 个（新建 3 个、整治 5 个）；山坪塘 362 个（新建 52 个、整治 310 个），抗旱池 162 个（新建 12 个、整治 150 个）；提灌站 82 个（新建 67、整治 15 个）；新建罐子坝水库工程，干渠总长为 6.17km。重点通过水利设施的新建和整治工程，解决整个片区的生产和生活用水难题。

2. 产业路

基于现状实地调研，重点结合现代农业园区布局，打通断点，规划新建产业道路共计 24.67 公里，推动农业产业机械化、现代化。

3. 现代农业园区

规划布局省级以上现代农业示范园区 6 个。其中运山-文昌-河地现代农业综合园区、龙山现代农业综合园区在现有园区规模上进一步扩大，同时结合现有农业基础、用地分布、交通和地形地貌条件，规划白岩-双庙特色水果园区、来龙-天南特色水果园区、安木-青松现代农业综合园区、双灵-文柏中药材园区共 4 个连片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共计涉及耕地 8761.34 公顷、园地 2643.34 公顷。

4. 种养配套项目（涉及产业链延伸）

规划重点结合现代农业园区，推动产业链延伸发展，新增布局农产品初加工、烘干、冷链仓储项目 35 个，涉及新增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2.81 公顷。

三、 第二产业

以绿色加工业为主导，强化龙头企业的示范带动作用。

（一）现状问题

1. 粗放型产业为主，农特产品延伸加工产业基本空白。现状第二产业主要包括建筑业、砂石、木材等粗放型加工产业（现状共 12 处，面积 2.96 公顷），缺乏基于优势农业的独立型深加工等绿色型关联产业。

2. 缺乏龙头企业带动，难以形成品牌和示范效应。因绿色加工产业链效益的不确定性，导致企业进入出现一定障碍。

（二）发展策略

1. 加快粗放型工业向绿色发展转变，加快农特产品加工、再生资源加工等产业联动型项目布局。

2. 培育龙头企业，重点在龙山镇、文昌镇建设农特产品加工基地，带动引领绿色产业链快速延伸发展。

（三）项目布局及用地保障

规划新增第二产业配套重点项目 16 个，涉及建设用地 27.27 公顷，主要为配套本片区猕猴桃、雪梨、中药材、粮油的精深加工业（如猕猴桃果干、猕猴桃酒等），重点位于龙山镇、文昌镇、运山镇镇区。

四、 第三产业

做强农特产品物流集散，挖掘红色文化游，做精镇郊休闲游。

（一）现状问题

1. 以住宿和餐饮业、物流等服务业为主，规模小、深度不够。现状第三产业主要包括商业服务、农特产品快递物流服务、粮油集散等（粮站大部分已闲置，现状共 13 处，面积 3.50 公顷）；但存在体量小、专业性较低、服务能力不足等特点。

2. 红色文化基因丰富，特色旅游开发强度不足。红色文化底蕴较为深厚，但挖掘力度不足；城镇居民周末休闲缺乏理想去处。

（二）发展策略

1. 提升商业服务品质，依托交通优势在龙山镇、文昌镇和运山镇打造专业化的农特产品物流集散地。

2. 构建红色文化旅游线路，举办红色文化教育活动，推动文旅融合；依托镇郊生态环境及产品优势，打造乡村休闲基地，推动农旅融合。

（三）项目布局及用地保障

1. 物流集散项目

规划重点结合现代农业园区、深加工业态布局，完善农产品仓储物流服务，新增布局物流集散项目 37 个，涉及新增建设用地 7.40 公顷。

2. 特色旅游项目

依托片区红色文化基因以及文昌镇、运山镇镇郊生态资源，精品化打造特色文化旅游和镇郊休闲游，规划新增布局特色旅游项目 53 个，涉及新增建设用地 6.16 公顷。

第五章 因地制宜 完善设施配套

一、公共服务设施

（一）公共管理设施

规划保留文昌镇、运山镇、石马镇、白山乡、彭店乡场镇现状机关团体用地，扩建龙山镇、河地镇镇政府用地，龙山镇、文昌镇、运山镇、石马镇、河地镇、彭店乡各建设 1 处干部周转用房。

保留或提升各村社党群服务中心，新建龙山社区、鞍子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完善配置各村社便民服务室，便民服务室建筑面积不小于 400 平方米。

（二）文体设施

加快完善群众文化活动、体育健身设施布局。合理利用公园绿地、林带、城镇边角地、空置场所、地下空间、建筑屋顶、物业附属空间等，因地制宜，统筹建设文化活动广场、慢行步道、健身广场和公园等设施。

1. 文化设施

保留石马镇、彭店乡、白山乡综合文化活动站；扩建提升龙山镇综合文化活动站，新建文昌镇、运山镇、河地镇综合文化活动站（文昌镇结合红色文化博物馆布局）。

保留各村社文化活动室，新建鞍子社区、祥和社区文化活动室；提升天主村、

龙固村等 7 个中心村及行政村文化活动室的文化配套设施。

2. 体育设施

对各场镇现有健身设施进行维护改造和提档升级，在各场镇新建 1 处乡镇体育健身中心（广场），可与文化设施结合布置。

完善各村社健身广场及附属健身设施。充分利用党群服务中心前场地，结合实际需求完善配置不同规模体育健身设施，鼓励利用闲置用房改造为乒乓球室、羽毛球室等体育活动场地。

（三）教育设施

构建公平、优质、创新、开放的教育服务体系。按照实际学龄人口需求均衡合理布局基础教育设施。在场镇和中心村根据实际需求合理布局中小学和幼儿园，满足学龄人口的教育配套需求。至 2035 年，人均基础教育设施用地面积达到各级各类学校相应办学规模建设标准，基本实现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和场所标准化、资源均衡配置。

保留现状龙山镇中学、幼儿园，文昌镇中学、幼儿园，运山小学（九年一贯制），石马镇中学、小学、幼儿园，白山小学（九年一贯制）；扩建提升龙山小学、双河小学（九年一贯制）、文昌小学、彭店小学；撤消彭店中学（用于彭店小学教学）。

保留金斗小学、白岩小学（幼儿园）、河地幼儿园、鞍子幼儿园；改建河地九年一贯制学校为河地小学，扩建提升柏杨小学（九年一贯制）；合并鞍子小学至龙山小学；保留红庙村、刘家村、长梁村、龙宝村 4 处村民培训中心，新建中心村社 23 处村民培训中心。

（四）医疗卫生

构建“乡镇—一村”两级医疗卫生体系。乡镇级医疗卫生设施布局包括乡镇卫生院、民营医疗机构等，中心镇可按需配建区域性综合医院；村级医疗卫生设施布局村卫生室。加快乡村医疗队伍水平建设，提高从医人员专业化水平，完善医疗设备配备，改善医疗硬件条件，保障乡村基层药品配置，确保看病不愁。

留石马镇、彭店乡、白山乡卫生院；扩建提升龙山镇中心卫生院（县域医疗次中心）、文昌镇中心卫生院、运山镇卫生院、河地镇卫生院。

完善一村一卫生室的配建制度，提升村卫生室配置。新建美福村卫生室，重

点升级 19 个村社卫生室医疗水平。

（五）社会福利

完善以居家为基础、村（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结合居家照护、技能培训、适老化改造等需求推进各类养老服务设施整合，增加和保障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空间，推动有条件的现状敬老院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转型，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养老服务；着力补齐儿童、未成年人、残疾人呵护及保护服务短板，推进相关服务设施与便民服务中心、卫生医疗、文化、体育等设施功能的衔接。

保留龙山镇、运山镇、白岩社区、文昌镇敬老院，新建石马镇、彭店乡、白山乡敬老院；保留 17 个村社日间照料中心，新增 9 个日间照料中心。

结合各乡镇政府、敬老院设立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结合卫生院设立残疾人康复中心；结合党群服务中心、幼儿园完善设立儿童之家。

（六）其他设施

1. 便民商业服务

保留石马镇、白山乡综合农贸市场；扩建提升龙山镇、文昌镇、运山镇综合农贸市场；新建河地镇、彭店乡综合农贸市场；新建龙山镇苗木、水果、中药材专业市场。保留各乡镇电商服务中心，构建电商服务平台，助推“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为各自地区提供网络电商服务。保留各乡镇银行、邮政支局及邮政所。

完善配套各村农家便利店，满足村民日常生活需求；盘活各行政村已有物流配送点，重点提升中心村物流配送点，为本村及周边村社提供农产品外销服务。

2. 特色旅游服务

在文昌镇、运山镇新建特色旅游接待点，加快完善乡村旅游干线的旅游服务点（休息、加水、特色农产品零售等）建设，完善餐饮、住宿、旅游公厕等旅游配套服务设施。

3. 警务服务

保留龙山镇、文昌镇、运山镇、石马镇派出所及白山乡警务室，提升河地镇、彭店乡警务室；新建美福村、南阳村、佛门村等 13 个警务室，完善警务室配置；完善其他村“一村一辅警”机制，打通警务“最后一公里”。

4. 殡葬服务

在各乡镇至少配置 1 处农村公益性墓地，在场镇配置殡葬服务设施。

二、综合交通设施

（一）交通体系

落实区域重大交通和干线公路布局，构建“两高四横五纵，乡村道路互联互通”的交通体系。加强交通系统与片区内外对外交通设施的连接，加快推进区域内交通配套设施建设，提升片区交通安全水平。

1. 两高

南盐高速公路（南江—苍溪—盐亭）；绵苍巴高速公路（绵阳—苍溪—巴中）。

2. 四横

横一：由 X029 构成，串联高坡镇、白山乡、石马镇等节点。

横二：由 X001 构成，串联文昌镇、白山乡、石马镇等节点。

横三：由 X002 构成，串联运山镇、彭店乡等节点。

横四：由 X003 构成，串联河地镇、龙山镇等节点

3. 五纵

纵一：由 X007、X006 构成，串联运山镇、河地镇等节点。

纵二：由省道 S521 构成，串联运山镇、龙山镇等节点。

纵三：由 X030 构成，串联文昌镇、高坡镇等节点。

纵四：由 X004 构成，串联白山乡、彭店乡、龙山镇等节点。

纵五：由省道 S303 构成，串联黄猫垭镇、石马镇等节点。

4. 乡村道路互联互通

提升乡村道路覆盖范围和通达水平，持续推进通居民点、通产业点等乡村道路建设；有序推进较大人口规模聚居点硬化路建设，为人员、物资在乡村地区的流动创造良好的交通条件。

（二）道路改造提升

1. 提质改造为省、县、乡道里程共计 15.24 公里。其中省道 2.89 公里，县道 9.19 公里，乡道 3.16 公里。

2. 提质改造乡村道路共计 358.25 公里。其中新建 71.59 公里，硬化 180.56 公里，拓宽 106.10 公里；加快各村道路实施窄路加宽、等级提升、加建临时错

车道等工程建设，实现路面 100%硬化。

（三）交通设施

1. 公路客货运站

新建龙山、文昌三级客运站；新建石马镇便捷车站；规划河地、彭店和白山乡现有运输服务站为便捷车站（含综合运输服务功能）。新建龙山、文昌物流配送中心。

2. 停车场

场镇配建社会停车场共计 20 处（按需配充电桩），中心村配建社会停车场共计 23 处，其他村结合实际情况配置社会停车场。

3. 加油加气站

保留现状 6 处加油站，新建白山乡 1 处加油站。

4. 乡村客运招呼站

保留各村党群服务中心附近乡村客运招呼站，对与招呼站存在较远距离的居民点根据实际需求或服务半径增设。

三、 市政基础设施

（一）供水工程

供水普及率：2035 年覆盖率达到 100%。

用水量：规划片区常住人口 5.38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2.06 万人，乡村人口 3.32 万人，用水量标准按城镇人口 150L/（人·d），乡村人口按 90 L/（人·d）计算，预测片区用水量为 0.61 万立方米/日。

水源：苟溪河、白溪河等渠江支流以及其他山泉水、小二型水库；拟建龙凤水库、西湖水库、董永水库。

供水设施：保留运山、石马、彭店水厂；在建白山水厂；扩建龙山、文昌、河地水厂；按需新建、改扩建农村地区高位水池，满足相应的生活用水需求。

乡村供水采用区域集中供水与分散供水相结合的模式。具体选择时可根据村民意愿、当地建设条件、自然条件和社会发展状况，并借鉴以往建设经验，科学、因地制宜选择工程类型：

1. 城镇供水管网除满足城镇建成区各类用水外，市政管网向周边农村聚居区适当延伸；人口稠密、居住集中的居民点建设适度规模的集中供水工程。

2. 距城镇供水管网较远的乡村聚居区，根据水源和地形条件，采用数个居民点合建区域供水设施的方式实现集中供水。

3. 居住较分散的地区，采用分散供水的方式。

（二）排水工程

污水处理率：2035 年污水处理率达到 85%以上。其中，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 100%、农村污水处理率达到 60%以上。

污水量：按用水量的 85%计算，预测片区污水量为 0.52 万立方米/日。

污水处理设施：保留文昌、运山、河地、彭店污水处理厂；在建石马、白山污水处理厂；扩建龙山污水处理厂。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大型农村聚居点、主要产业点配置生态污水处理设施。

逐步实施场镇雨污分流。加快场镇雨水管沟建设，推进雨水资源化利用。场镇雨水应统一收集，通过雨水管网有组织的就近排入天然水体或人工渠道。农村雨水由雨水沟及道路边沟收集，就近排放入附近沟壑水塘或田地。

（三）供电工程

供电普及率：2035 年覆盖率达到 100%。

用电量：按人均综合用电量指标 2500 千瓦时/（人·年），年最大负荷利用小时数 4500 小时计算，预测远期总用电负荷为 3.0 万千瓦。

电力设施：保留龙山 35kV 变电站(10+6.3MVA)、白山 35kV 变电站(8+6.3MVA)；加快城镇电网的改造升级，进一步完善农村电网，为农产品加工、冷链等产业提供必要的供电设施。

电力廊道：控制 35kV 高压防护走廊 15-20 米。

（四）供气工程

供气普及率：2035 年燃气主干网覆盖率 100%。

用气量：按平均用气量 0.35 立方米/（人·日）计算，预测片区燃气用量为 1.9 万立方米/日。

气源：文昌镇、运山镇、龙山镇、彭店乡接东溪天然气门站，河地镇接阆中华泰调压站，石马镇、白山乡接高坡燃气调压站。

燃气设施：保留龙山、文昌、运山中压调压站，加快完善燃气干网入村。新建龙山镇入村燃气管网。

（五）通信工程

通信覆盖率：2035 年通讯覆盖率达到 100%。

通信设施：保留片区各场镇邮政支局（邮政所）和通信支局（电信所），通信机房由电信、移动、联通三家运营商共同使用。各村按需布置通信基站，加快区域内农村宽带网建设，推进高速无线宽带覆盖，完善农村信息化业务平台和服务中心建设。

（六）环卫工程

垃圾处理率：2035 年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按照“户分类、村收集、乡镇转运、县（市）集中处理”的农村垃圾收运处理模式，各村设垃圾集中收集点，场镇设置垃圾压缩转运站；垃圾转运至南部县焚烧处理（火力发电）。规划各场镇、村社配建不少于 1 处公共厕所。

四、 防灾减灾设施

（一）建立城镇防灾应急体系

片区主要灾种为滑坡、山洪、森林火灾。规划构建以龙山镇、文昌镇为主，运山镇、石马镇、河地镇、白山乡、彭店乡为补充的应急救援服务体系。在龙山镇建立片区综合应急指挥中心，用于片区应急救援指挥调度、队伍驻训、宣传教育培训、受灾群众临时安置等；在文昌镇、运山镇、石马镇、白山乡、彭店乡分别建立综合应急指挥副中心，分别用于各乡镇应急救援指挥调度、队伍驻训、宣传教育培训、受灾群众临时安置等。逐步建立灾情会商与信息服务联动机制，完善应对突发事件紧急救助体系和运行机制，提高片区灾害紧急救助能力。

合理调配闲置用房，在龙山镇新建 1 处物资储备中心，提升完善文昌、运山、石马、彭店、河地、白山物资储备库，各村、重点企业和单位建立应急物资储备点，各应急物资储备库进行标准化、规范化和信息化管理。在龙山镇新建 1 处临时停机坪，满足直升机等小型飞机起降，用于森林救火、紧急救援等。

（二）消防规划

在各镇区（集镇）建设消防救援站，其中龙山镇、文昌镇设二级乡镇专职消防队，覆盖片区；运山镇、河地镇、石马镇、彭店乡、白山乡设乡镇志愿消防队。各行政村、重点防控单位配备微型消防站，建立义务或志愿消防队。同步完善市政消火栓、天然水源消防取水点、消防水池建设。

各镇村依托高速、国省道、县道、乡道和主要村道，与区域中心建立联动防灾渠道，确保乡村地区应急防灾救灾能力。在重点交通干线和人员密集场所建设防火通道、监测监控、瞭望塔、消防水池等基础设施；重点加强森林防火通道、森林防火取水点建设。

（三）防洪规划

各乡镇按 20 年一遇河洪标准设防、10 年一遇山洪标准设防。在洪涝灾害易发区域设置防洪设施和监测设备。

（四）防地质灾害

城镇建设、区域基础设施建设、其他重大工程项目建设必须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采取相应的工程措施处理，按规定程序报批后方可进行建设，按照“先评估，后治理、验收，再建设”的原则进行。

依据《苍溪县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成果报告》，片区共计 72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其中崩塌 35 处、滑坡 37 处。治理对策中，采取搬迁避让措施 19 处，采取工程治理措施 15 处，采取群测群防 38 处。

（五）抗震规划

规划抗震立足于 6 度的基本烈度，坚持“预防为主，防救结合”的方针，各类建筑设计严格执行建筑抗震设计相关规范。

生命线系统（供水、供电、通讯、交通、指挥等）、学校、幼儿园、医院等重要建筑严格按照《建筑抗震设计规范（2016 年版）》（GB50011-2010）执行。

地震疏散采取就近疏散原则，利用休闲活动广场、中小学校运动场、党群服务中心广场等开敞地带，建立紧急避难场所，每个镇区（集镇）不少于 4 处，各村社不少于 2 处；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不小于 1.5 平方米。对现有应急避难场所进行维修、加固、扩容等提升改造，增加设置水、电、气、厨房、厕所等附属配套设施，设置统一样式的标识标牌、线路指示牌和安全警示提示标志牌。

（六）人防规划

围绕“战时防空、平时服务、应急支援”使命任务，贯彻“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的人防建设方针，着力构建完善配套的人员防护、目标防护、专业力量、组织指挥和支撑保障体系，推动地下空间有效利用。形成与打赢信息化战争相适应的现代化人民防空体系。人防工程面积不小于 1 平方米/人。

（七）治安防控

建设以综合信息化为支撑、以网格化管理为基础、以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应用为重点的“群众性治安防控工程”和“雪亮工程”；建立满足城镇治安防控和城镇管理需要，利用图像采集、传输、控制、显示和控制软件等设备组成，对固定区域进行实时监控和信息记录的“天网工程”视频监控系统。

第六章 乡村生态 美化人居环境

一、推动镇村风貌改造提升

（一）延续山水空间形态

坚持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共生理念，维持乡村原有地貌和自然形态。宜聚则聚、宜散则散，有序引导乡村聚落建设，按照河谷平坝“小规模、组团式、微田园、生态化”、高山深丘“依山就势、错落有致”的模式，塑造逐级向上、台地叠落、层次丰富的山村聚落，延续山水田园与乡村聚落相融的空间形态。

（二）引导建筑风貌提升

1. 场镇建筑风貌

传统街巷。凸显时代特征，对龙山老街、河地草坝街等具有历史文化的传统风貌建筑实施整体分类保护，采取修缮、维修、改善、整治等手段，延续传统肌理，提升整体风貌和人居环境。

其他街道建筑。延续现代街道肌理，因地制宜融入主题风貌元素（如文昌镇红色文化符号、运山镇特色水果符号等），丰富建筑立面；拆除影响整体环境的破旧危房、彩钢瓦棚，美化建筑第五立面，打造独具特色的小城镇。

附属基础设施。大力实施小街巷综合改造工程，重点开展破损路面维修整治、架空线路入地改造、街巷两侧广告立面统一、照明设施补充等内容，营造宜居的城镇生活空间。

2. 乡村民居风貌

整体风格引导。规划乡村民居延续现有川东北民居风格。新建民居重点参照《苍溪县乡土特色民居建筑风格建设引导图集》及《苍溪县农村土坯房改造·建筑设计图集（2019）》（资料来源于县乡村振兴局、住建局）中的民居风貌引导进行管控；改造民居重点增加川东北地域特色元素（坡屋顶/墙身线条装饰等）。

平面形态及户型设计。平面布局宜采用“一字型”、“日字型”等。户型设

计充分考虑农村生活与生产的需要，建筑平面中的生活与生产空间分开，避免相互干扰。由于地处丘陵，视野较为开阔，阳台、窗户等应考虑周边的山水条件，争取最佳景观朝向，提高居民生活体验。

建筑高度控制。建筑层数不宜超过3层，建筑高度不宜超过12米。层高应满足农村生活空间尺度要求，宜为3~3.3米。

材料和色彩指引。建筑外墙为白墙，片石勒脚，青灰瓦坡屋顶，形成白墙黛瓦的效果；地面铺装使用地方材料，如石材等；栏杆、门窗、围栏等构件建议使用当地的木、竹、青石等材料。整体以白色、青灰色为主色调，辅以原木褐色、浅灰色、深灰色。

（三）升级房前屋后环境

在场镇，重点打造慢行休闲空间和串联周边山体的休闲步道，利用边角闲置用地建设小游园、小广场，营造各类开敞微空间，打开场镇视线通廊，亮化房前屋后空间，提升城镇生活品质。

在乡村，逐步实施“五旁”（宅旁、路旁、田旁、山旁、水旁）环境整治提升工程；充分利用房前屋后自留地、非耕地、林盘空间打造庭院经济，持续发展特色小菜园、小果园、小苗园、小药园等“四小”经济，实现经济和环境效益整体提升。分期、分批推进实现乡村人居环境品质提档升级。

二、 保护传承乡村历史文化

构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全面彰显乡村文化特色。

加强红色文化传承。以文化旅游带动（如红色文化体验旅游等）、空间功能承载（如红色文化展示空间、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等）、科普研学教育（如红色文化纪念活动、党员或学生信仰教育等）为手段，实现乡村红色文化保护传承与活化利用有机协调。

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加强龙山镇、河地镇的传统街巷保护，积极推动其他文保单位、历史建筑和构筑物的定级修缮及活化利用工作，确保各时期重要乡村历史文化遗产得到系统性保护。

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重点通过活动举办，加强龙山镇金斗灯戏、河地镇春官说春、文昌镇文昌雕刻、龙山镇龙山泥塑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挖掘和传承。

三、 补齐人居基础设施短板

乡村道路亮化行动。改造提升现有主要村道的土石路面为沥青、混凝土路面，道路两侧可根据具体地段情况进行农作物种植，同周边田园风光相融合；巷道宜采用碎石作为铺面，营造出浓厚的乡土气息；结合需求建设生态停车场，使停车场自然融入乡村生态格局中；道路照明应统一风格，符合乡村氛围和气息。

生活垃圾治理行动。构建“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市）处理”的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实现农村可回收垃圾资源化利用和煤渣灰土就地就近消纳、有毒有害垃圾单独收集贮存和处置、其他垃圾无害化处理，农村生活垃圾全面实现无害化处理和分类处理。各乡镇分别设垃圾压缩转运站，同时按需配置压缩式垃圾车；补充完善农村居民点垃圾分类收集点；以村民小组为单元建立专职保洁员队伍。行政村、农村居民点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 100%全覆盖，村民小组专职保洁员 100%全覆盖。

生活污水治理行动。各乡镇分别建设集中污水处理设施，结合规模较大农村居民点和重要产业点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实现污水分区分类治理；农村居民点分散地区探索采用人工湿地、土壤渗滤等生态处理技术，推进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采取控源截污、清淤疏浚、生态修复、水体净化等措施综合治理农村黑臭水体。行政村生活污水有效治理比例达 85%以上。

农村厕所革命行动。全面普及农村卫生厕所，积极推动新改户用厕所入院、厕所入室，新建农房建设卫生厕所及配套粪污处理设施设备；科学选择改厕技术模式，宜水则水、宜旱则旱，在水冲式厕所改造中积极推广节水型、少水型水冲设施；因地制宜推进厕所粪污分散处理、集中处理与纳入污水管网统一处理，鼓励联户、联村、村镇一体处理。农村卫生厕所 100%全覆盖改造提升，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90%以上。

农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行动。完善各村再生资源回收站建设，积极采取废旧农膜和农药肥料包装废弃物回收、秸秆粉碎还田、尾菜收集加工、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等措施，推进农业生产废弃物循环利用。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95%以上，规模化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 100%。

四、农用地综合整治

（一）高标准农田建设

现状已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 5875.16 公顷，规划新增高标准农田建设

6302.51 公顷，重点通过田坎整治新增耕地 247.31 公顷。其中龙山镇新增 45.81 公顷、文昌镇新增 28.70 公顷、运山镇新增 6.40 公顷、河地镇新增 37.64 公顷、石马镇新增 53.38 公顷、彭店乡新增 24.32 公顷、白山乡新增 51.06 公顷。

（二）坡改梯整治

对坡度在 10-25° 的坡耕地实施坡改梯工程，重点治理“陡、薄、瘦、蚀、旱”等耕地农业生产障碍因素。坡改梯整治规模 817.71 公顷，通过坡改梯整治新增耕地面积 54.58 公顷。其中龙山镇 6.86 公顷、文昌镇 10.03 公顷、运山镇 1.71 公顷、河地镇 3.08 公顷、石马镇 15.69 公顷、彭店乡 8.49 公顷、白山乡 8.72 公顷。

（三）田块归并

大力实施田块归并，通过区域降坡，去掉大于 1 米宽、高差小于 0.5 米的土坎，使得坡耕地田面规整，小块变大块，以增加水田面积。

（四）耕地后备资源

根据《苍溪县耕地后备资源调查成果》（2022 年 3 月），片区耕地后备资源潜力共计 2765.97 公顷。其中，适宜恢复耕地面积 2765.61 公顷（工程恢复 1519.08 公顷，即可恢复 1237.41 公顷，未耕种 4.11 公顷，粮与非粮 5.01 公顷）、可开发为耕地的其他草地 0.36 公顷。

五、 建设用地整治

（一）宅基地整治

尊重村民意愿，通过土地增减挂钩等涉农项目实施，有序腾退废弃宅基地、恶劣居住环境所涉宅基地、零星分散宅基地以及其他按要求应退出的宅基地，共计腾退农村宅基地约 468.24 公顷（其中龙山镇 145.21 公顷、文昌镇 61.70 公顷、运山镇 43.30 公顷、河地镇 85.82 公顷、石马镇 58.75 公顷、彭店乡 34.54 公顷、白山乡 38.92 公顷）。根据片区实际情况，腾退的农村宅基地中约 347.29 公顷逐步复垦为耕地，32.92 公顷整治为园地，6.19 公顷整治为林地，81.84 公顷规划的村庄留白用地。

（二）废弃工矿地整治

加强政府引导，充分引入市场化机制，结合实际，合理盘活利用废弃工矿建设用地。针对文昌镇、河地镇、石马镇、彭店乡、白山乡 9 处共计 2.20 公顷废

弃工矿建设用进行整治并复林复垦。

（三）闲置低效建设用地整治

重点盘活行政区划调整后形成的闲置低效建设用地 79 处共计 9.54 公顷。其中龙山镇 21 处 3.24 公顷，文昌镇 9 处 0.76 公顷、运山镇 5 处 0.53 公顷、河地镇 18 处 2.13 公顷、石马镇 8 处 1.15 公顷、彭店乡 11 处 1.11 公顷、白山乡 7 处 0.62 公顷。根据片区实际情况，闲置低效建设用地中 0.78 公顷逐步复林复垦，8.76 公顷规划进行重新赋能（详见第八章）。

（四）建设用地整治盘活总量

通过农村宅基地、废弃工矿建设用地和闲置低效建设用地整治，共计盘活建设用地约 479.98 公顷，其中指标盘活 389.38 公顷，功能盘活 90.60 公顷。全盘统筹安排盘活总量，用于新建集中居民点、建设乡村公共服务及基础设施、建设区域基础设施、发展农村产业及城镇建设等，为片区居民安置、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新型城镇化建设提供空间。

六、生态保护与修复

（一）分类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点监测、处理工作

片区共计 72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中危险点 7 处，低危险点 63 处），其中崩塌 35 处、滑坡 37 处。加强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工作，其中群测群防 38 处（滑坡 23 处、崩塌 15 处）；搬迁避让 19 处（崩塌 8 处、滑坡 11 处）；工程治理 15 处（滑坡 3 处、崩塌 12 处）。针对片区崩塌涉及搬迁 9 户 40 人就近安置于附近集中居民点。

（二）实施针对性造林工程

开展低山沿河区域低效林地改造。针对片区低山沿河区域分布的 604.93 公顷低效灌木林地，通过优化林地林分结构，采取抽针补阔、疏伐改造、间伐抚育、单层林改复层林等综合措施，建设集中连片的乔木林地，有效提升山体林地生态功能，全面提高片区森林生态质量。

（三）开展针对性流域水环境治理

巩固秦巴山区生态保护屏障，推进渠江、嘉陵江支流流域水环境保护，严守生态涵养底线，实现河湖生态功能永续利用。以长滩河、沙坝河沿线治理为重点，推进小流域污染治理，实施片区内重点河流水生态环境系统保护工程；开展入河

排污口整治和规范化建设，实施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推进流域联防联控联治，加强应急能力建设。

清理河道河岸、坑塘水面垃圾，治理临水污染源；沿河建设排污管道，禁止将生活污水、生产污水直接排入河流和坑塘水面。针对片区内河流水面、水库水面进行面源治理，面积 393.97 公顷。

（四）开展石漠化与水土流失治理

片区涉及石漠化与水土流失面积共计 6519.93 公顷，规划对其采取强化造林、土壤改良、补植草木、坡面整治等治理措施。

全面保护天然林资源，遏制水土流失趋势，提升区域内水土保持和水源涵养功能。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全面规划、综合治理、因地制宜、突出重点、科学管理、注重效益”。对于轻度、中度水土流失区域，一般坚持自然恢复，以封育保护为主，特殊情况下可辅以人工造林植草等措施；对于重度水土流失、河源头、生态脆弱区等重点治理区域，一般采用工程措施、生物措施相结合，进行土壤改良、补植草木、择优选育、坡面整治等措施。

（五）开展矿山生态修复和绿色矿山建设

针对废弃矿山存在的原生地形地貌景观破坏、土地占用损毁、地下含水层破坏及生态系统功能退化等问题，坚持“谁破坏、谁治理，谁修复、谁受益”的原则，探索构建“政府主导、政策扶持、社会参与、利用式治理、市场化运作”的矿山生态修复新模式，对片区内剩余 1 处矿山共计 0.20 公顷开展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和系统性生态复绿。

大力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实施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矿产资源保护和储备工程，提高矿产资源开采率、选矿回收率和综合利用率。对片区内沿河（五柏树河大牟村石匣子 2 处、凤桥村中华水库 1 处、石昌村 1 组长滩河 1 处）4 处矿山共计 0.66 公顷进行绿色矿山建设，禁止污染源侵入水体。至规划期末，全面完成区内绿色矿山建设。

第七章 节约战略 提升用地效率

一、 闲置低效用地盘活利用方向

（一） 公共设施

靠近场镇和集中居民点的闲置低效用地，结合公服设施和基础设施需求预

测，将适合的闲置低效用地盘活用于保障民生，建设文化活动、农村养老等公共服务设施或应急物资储备库等基础设施。同时推广复合功能使用。

（二）产业用地

远离场镇和集中居住点的闲置用地，结合农村特色产业基础，积极招商引资并进行盘活利用，优先推动建设产业平台、产业基地等，提升土地价值。

（三）留白空间

对于目前暂不确定功能的闲置低效用地，但考虑有一定发展潜力，可为未来片区发展的不确定性预留一定的功能空间，规划作为留白空间。

（四）复林复垦

对于相对偏远，无法用于配套设施建设或产业项目布局、无发展潜力的闲置用地，按照“宜林则林、宜耕则耕”的原则，实行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拆旧复垦”等方式活化存量用地，腾挪或新增建设用地指标。

二、 闲置低效用地分布及利用情况

经现场实地调查，片区主要因“两项改革”后形成的闲置低效用地总面积为9.54公顷，涉及图斑共计79处。

规划结合用地空间分布、实际发展潜力和诉求，全面盘活现状9.54公顷闲置低效用地，其中2.56公顷作为配套服务设施用地，包括文化活动室、老年活动中心等；4.49公顷作为产业发展用地，包括农产品初加工、冷链仓储用房等；1.22公顷作为留白用地；0.78公顷逐步复林复垦；0.49公顷作为其他用途（出租、转让、城镇住宅用地等）。

表 7-1 闲置低效用地盘活利用情况统计表

序号	资产名称	位置	原用途	原产权	用地规模 (m ²)	盘活利用方向
1	白山乡原南山村委会	原南山村二组	村委会用地	原南山村村民委员会	1040.74	卫生室
2	白山乡原西湖村委会	原西湖村二组	村委会用地	原西湖村村民委员会	1248.71	疫情防控、卫生室
3	白山乡原青龙村委会	原青龙村一组	村委会用地	原青龙村村民委员会	365.11	物资储备库
4	白山乡原飞凤村委会	原飞凤村七组	村委会用地	原飞凤村村民委员会	1405	药材烘干房
5	白山乡原寨垭村委会	原寨垭村四组	村委会用地	原寨垭村村民委员会	1115.84	疫情防控
6	白山乡宝顶村小学	原宝顶村	小学用地	原宝顶村村民委员会	792.74	冷冻、物流仓储、物资储备库

序号	资产名称	位置	原用途	原产权	用地规模 (m ²)	盘活利用方向
7	白山乡宝顶供销社	原宝顶村	供销社	原宝顶村村民委员会	198.96	文化活动
8	河地镇原玉涧村委会	原双河乡玉涧村四组	村委会用地	原玉涧村村民委员会	1207	便民服务点、文化活动室,老年活动中心
9	河地镇原龙寨村村委会	原双河乡龙寨村二组	村委会用地	原龙寨村村民委员会	1295.23	便民服务点、文化活动室,老年活动中心
10	河地镇原天灵村村委会	原双河乡天灵村二组	村委会用地	原天灵村村民委员会	1651.96	便民服务点、文化活动室,老年活动中心
11	河地镇原国庆村村委会	原双河乡国庆村三组	村委会用地	原国庆村村民委员会	1093.01	留白用地
12	河地镇原高坪村村委会	原河地乡高坪村三组	村委会用地	原高坪村村民委员会	1621.32	冷冻、物流仓储用地、物资储备库
13	河地镇原白山村村委会	原河地乡白山村二组	村委会用地	原白山村村民委员会	1032.28	便民服务点、文化活动室,老年活动中心
14	河地镇原红树村村委会	原河地乡红树村三组	村委会用地	原红树村村民委员会	664.96	便民服务点、文化活动室,老年活动中心
15	河地镇原茂兴村村委会	原河地乡茂兴村四组	村委会用地	原茂兴村村民委员会	619.22	便民服务点、文化活动室,老年活动中心
16	河地镇原石龙村村委会	原河地乡石龙村三组	村委会用地	原石龙村村民委员会	1101.13	冷冻及物流仓储用地、物资储备库
17	河地镇原庄子村村委会	原河地乡庄子村五组	村委会用地	原庄子村村民委员会	602.04	便民服务点、文化活动室,老年活动中心
18	河地镇双河村粮站用地	原双河乡双河村	粮站用地	原双河村村民委员会	1623.42	广场用地
19	河地镇原地灵村粮站	原地灵村三组	粮站用地	原地灵村村民委员会	3401	复垦为耕地
20	河地镇双河村卫生室	原双河乡双河村	医疗卫生用地	原双河村村民委员会	220	城镇住宅用地
21	河地镇双河村村委会	原双河乡双河村	村委会用地	原双河村村民委员会	429.29	城镇住宅用地
22	河地镇两河口社区粮站	原河地乡庄子村村民委员会	粮站用地	原庄子村村民委员会	3674.73	加工厂、冷冻物流仓储用地
23	河地镇两河口社区动物防疫站	原河地乡庄子村村民委员会	动物防疫站	原庄子村村民委员会	282.65	留白用地
24	河地镇两河口社区多功能室	原河地乡庄子村村民委员会	多功能室、图书室	原庄子村村民委员会	423.35	留白用地
25	河地镇两河口社区公共卫生服务站	原河地乡庄子村村民委员会	医疗卫生用地	原庄子村村民委员会	332.99	留白用地

序号	资产名称	位置	原用途	原产权	用地规模 (m ²)	盘活利用方向
26	文昌镇双庙村 原小学	原双庙村二组	村委会用地	原双庙村村 民委员会	1102	复垦
27	文昌镇孙家村 村民委员会	原孙家村	村委会用地	原孙家村村 民委员会	407.01	冷冻及物流仓储 用地、物资储备库
28	文昌镇元山村 小学	原元山村	小学用地	原山村村民 委员会	1577.88	冷冻及物流仓储 用地、物资储备库
29	文昌镇桥河村 村民委员会	原桥河村	村委会用地	原桥河村村 民委员会	409.44	冷冻及物流仓储 用地、物资储备库
30	文昌镇鸳鸯村 村民委员会	原鸳鸯村	村委会用地	原鸳鸯村村 民委员会	1495.79	冷冻及物流仓储 用地、物资储备库
31	文昌镇观音村 村民委员会	原观音村	村委会用地	原观音村村 民委员会	637.85	冷冻及物流仓储 用地、物资储备库
32	文昌镇民建村 村委会	原民建村三组	村委会用地	原民建村村 民委员会	797.17	文化活动场所
33	文昌镇民建村 医务室	原民建村三组	村委会用地	原民建村村 民委员会	200	冷冻及物流仓储 用地、物资储备库
34	文昌镇堡寨村 村委会	原堡寨村六组	村委会用地	原堡寨村村 民委员会	1016.79	文化活动场所
35	运山镇原老君 村委会	原宝明村二组	村委会用地	原老君村村 民委员会	702.78	村便民服务中心 及文化活动中心
36	运山镇原双牌 村委会	原双牌村二组	村委会用地	原双牌村村 民委员会	991.5	村便民服务中心 及文化活动中心
37	运山镇原秋垭 村委会	原宝明村二组	村委会用地	原秋垭村村 民委员会	1625.32	库房及办公场所
38	运山镇原文庙 村委会	原运山社区一 组	村委会用地	原文庙村村 民委员会	880	文化活动室
39	运山镇佛门村 小学	原佛门村	小学用地	佛门村村 民委员会	1120.36	便民服务点、文化 活动室，老年活动 中心。
40	彭店乡来龙村 委会	原来龙四组	村委会用地	原来龙村村 民委员会	780.8	冷冻及物流仓储 用地、物资储备库
41	彭店乡青柏村 委会	原青柏三组	村委会用地	原青柏村村 民委员会	1734.89	冷冻及物流仓储 用地、物资储备库
42	彭店乡清泉村 委会	原清泉五组	村委会用地	原清泉村村 民委员会	423.4	村便民服务中心 及文化活动中心
43	彭店乡大垭村 委会	原大垭三组	村委会用地	原大垭村村 民委员会	369.8	村便民服务中心 及文化活动中心
44	彭店乡东岳村 委会	原东岳八组	村委会用地	原东岳村村 民委员会	203.2	城镇住宅用地
45	彭店乡东岳村 计生站	原东岳八组	计生站用地	原东岳村村 民委员会	398	停车场用地
46	原彭店乡小梁 村卫生室	原小梁村	村卫生室	原小梁村村 民委员会	780.8	冷冻及物流仓储 用地、物资储备库
47	原彭店乡大梁 村村委会	原大梁村	村委会用地	原大梁村村 民委员会	485.42	冷冻及物流仓储 用地、物资储备库
48	彭店乡庙垭村 粮站	原庙垭村	粮站用地	原庙垭村村 民委员会	5631.7	冷冻及物流仓储 用地、物资储备库

序号	资产名称	位置	原用途	原产权	用地规模 (m ²)	盘活利用方向
49	彭店乡庙垭村供水站	原庙垭村	供水用地	原庙垭村村民委员会	259.74	文化活动场所
50	原彭店乡祥和社区计生站	祥和社区	医疗卫生用地	祥和社区村民委员会	0.04	停车场用地
51	石马镇原秧田村村委会	原青田村四组	村委会用地	原秧田村村民委员会	1672	文化活动场所
52	石马镇原桥梁村村委会	原凤桥村5组	村委会用地	原桥梁村村民委员会	999.84	仓储用地
53	石马镇原松垭村村委会	原青山村3组	村委会用地	原松垭村村民委员会	2866.24	仓储用地
54	石马镇原马安村村委会	原安木村三组	村委会用地	原马安村村民委员会	541.8	应急用房
55	石马镇原老木村村委会	原安木村一组	村委会用地	原老木村村民委员会	1117.4	暂定工业用地
56	石马镇原小沙村村委会	原月沙村六组	村委会用地	原小沙村村民委员会	1320.27	工业用地
57	石马镇原真武村村委会	原社区四组	村委会用地	原夏武村村民委员会	1258.83	建物流中心
58	石马镇安家村小学	原安家村	小学用地	安家村村民委员会	1725.47	复垦
59	龙山镇美福村村民委员会	美福村	村委会用地	美福村村民委员会	129.61	村便民服务中心及文化活动中心
60	龙山镇白虎村金斗小学	白虎村	小学用地	白虎村村民委员会	6624.17	冷冻及物流仓储用地、物资储备库
61	龙山镇五星村村民委员会	五星村	村委会用地	五星村村民委员会	756.5	冷冻及物流仓储用地、物资储备库
62	龙山镇田坝村礼堂	原田坝村	闲置礼堂	田坝村村民委员会	1707.29	文化活动场所
63	龙山镇田坝村村民委员会	原田坝村	村委会用地	田坝村村民委员会	1067.66	冷冻及物流仓储用地、物资储备库
64	龙山镇灵凤村村民委员会	原灵凤村	村委会用地	灵凤村村民委员会	1004.88	冷冻及物流仓储用地、物资储备库
65	龙山镇文柏村村民委员会	原文柏村	村委会用地	文柏村村民委员会	868.24	计划消防用地
66	龙山镇白虎村粮站	原白虎村	闲置粮站	白虎村村民委员会	2790.66	冷冻及物流仓储用地、物资储备库
67	龙山镇原桑林村村委会1	原桑林村	村委会	原桑林村村民委员会	2723.11	复垦
68	龙山镇原桑林村村委会2	原桑林村	村委会	原桑林村村民委员会	1136.12	社会福利用地
69	龙山镇大志村村民委员会	原大志村	村委会用地	原大志村村民委员会	1166.4	冷冻及物流仓储用地、物资储备库
70	龙山镇柏杨社区敬老院	柏杨社区	敬老院	柏杨社区村民委员会	1866	文化活动用地
71	龙山镇原五郎村村委会	迎宾路社区	村委会用地	原五郎村村民委员会	726.45	城镇住宅用地

序号	资产名称	位置	原用途	原产权	用地规模 (m ²)	盘活利用方向
72	龙山镇金虎村村民委员会	原金虎村	村委会用地	原金虎村村民委员会	369.25	留白用地
73	原龙山镇新场村村委会	原新场村	村委会用地	原新场村村民委员会	1391.3	留白用地
74	龙山镇金斗社区办公室	原大牟村村委会	村委会用地	原大牟村村民委员会	4064.68	产业用地
75	龙山镇金斗社区供销社	原大牟村村委会	供销社用地	原大牟村村民委员会	1124.17	居住用地
76	龙山镇双灵村村委会1	原灵钟村村民委员会	村委会用地	原灵钟村村民委员会	591.64	产业用地
77	龙山镇双灵村村委会2	原灵钟村村民委员会	村委会用地	原灵钟村村民委员会	691.13	老年人活动中心, 社会福利用地
78	龙山镇先锋村闲置村委会	原先锋村村委会	村委会用地	原先锋村村民委员会	817.9	居住用地
79	龙山镇五星村小学	原五星村	小学用地	五星村村民委员会	825.23	便民服务点、文化活动室, 老年活动中心

第八章 中心带动 促进要素集聚

第一节 龙山镇镇区

一、性质规模

（一）城镇性质

根据龙山镇城镇职能及片区角色定位,结合发展潜力,综合确定城镇性质为:片区南部中心镇,以粮油、苗木和中药材商贸物流为主的综合服务型城镇。

（二）城镇规模

规划至2035年,预测城镇人口7500人,规划城镇建设用地49.46公顷,人均65.97平方米。

二、用地布局

（一）城镇发展方向

城镇发展以低效用地盘活、存量建设用地为主,重点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基础服务设施,优化城镇功能,提升中心镇公共服务能力。

（二）建设用地布局

居住用地由24.29公顷减少至19.78公顷。规划主要对白马街和老街两侧住宅进行局部优化,适当优化城镇住宅用地。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由7.02公顷增加至7.94公顷,其中机关团体用地

1.53公顷，教育用地5.09公顷，医疗卫生用地1.24公顷，文化用地0.04公顷。规划主要增加医院、教育用地，对机关团体用地进行适度拓展以满足必要的功能需求。

商业服务业用地由0.97公顷增加至8.22公顷。配套零售商业、便民超市、银行、燃气及电信网点等设施，保留现状加油站2处。

工业用地由0.87公顷增加至1.29公顷，规划整合原有工业用地，统一规划布局至镇区南侧；仓储用地由1.28公顷减少至0.63公顷，规划对现状粮站进行整合利用，在镇区北部结合中药材和水果批发配套物流仓储用地1处，占地0.63公顷，用于产品集散、商贸物流。

交通运输用地由5.91公顷增加至9.20公顷，其中城镇道路用地8.09公顷，交通场站用地0.43公顷；规划主要对现状镇区道路进行优化升级；新增社会停车场3处，占地0.68公顷，采用分散布局，满足停车需求。

公用设施用地由0.03公顷增至0.33公顷，其中供电用地0.31公顷，邮政用地0.02公顷。

特殊用地0.24公顷，主要为禹王宫和白马泉。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由0.38公顷增加至1.83公顷。规划保留现状广场2处，整合现状闲置低效用地新建广场2处，满足居民日常休闲健身活动；利用街角和居住用地区间打造公园，占地1.05公顷。

镇区建设用地结构表详见附表六。

三、 公服设施

（一）行政管理与社区服务

行政管理与社区服务用地1.83公顷；规划整合扩建现状镇政府，位于观音街北侧，占地0.71公顷；保留现状司法所，占地0.06公顷；保留现状自然资源所，占地0.06公顷；保留现状派出所，占地0.11公顷；保留现状法庭，占地0.05公顷；保留现状林业站，占地0.09公顷；保留现状地税所和市场监管所，占地0.09公顷；保留现状纪检监察组，占地0.18公顷；保留现状教育督查站，占地0.18公顷；新建龙山社区居委会，占地0.11公顷；保留迎宾路社区居委会0.12公顷；保留龙宝村党群服务中心，占地0.07公顷。

（二）教育

规划教育用地 5.09 公顷；保留现状龙山中学，占地 2.90 公顷；保留龙山小学附属幼儿园，占地面积 0.48 公顷；规划扩建龙山小学，占地 1.71 公顷；保留现状 2 所民办幼儿园；后期可根据需求配置私立幼儿园。

（三）文化体育

规划保留现状乡镇综合文化站，位于禹王街南侧，占地 0.04 公顷；结合新建休闲公园和活动广场设置全民健身设施。

（四）医疗卫生及防疫

规划医疗卫生及防疫用地 1.28 公顷；保留现状动物防疫站，位于迎宾大道北侧，占地 0.04 公顷；规划扩建现状中心卫生院，占地 1.24 公顷，为苍溪县域次医疗中心，服务于整个片区，根据实际需求结合社区卫生服务点或防疫隔离点；同时鼓励开设私人诊所，满足居民就医需求。

（五）社会福利

保留现状敬老院，位于镇区范围外南侧，同时加强片区养老服务共享，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结合，支持社会力量开办养老机构。

（六）商业服务

规划加强镇区沿街商业的改造升级，丰富商业业态，完善服务配套，于白马街、禹王街和老街布置集中商业，占地 2.35 公顷；规划商务金融用地 0.15 公顷；保留现状农贸市场，占地 0.67 公顷，新建综合农贸市场 1 处，占地 0.27 公顷，新建苗木交易中心、中药材交易市场和水果交易市场各 1 处，占地 4.32 公顷；规划公用设施营业网点 0.36 公顷，其中保留现状加油站 2 处，位于镇区东部和西部，占地 0.32 公顷，规划燃气设施营业网点 0.04 公顷；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0.1 公顷。

四、交通设施

（一）路网结构

结合镇区地形地貌，规划形成“两环两干多支”的路网结构，即构建以横二路-纵三路-观音街-横一路组成的“内环线”、以二环路-纵一路-白马街-禹王街-新场街组成的“外环线”，迎宾大道、观音街和白马街两条城镇路为主干道，多条支路互联互通的城镇路网络格局。

（二）道路横断面

道路等级分为城镇主干路、城镇次干路、支路和步行道四级，主干路红线宽度14-24米，次干路红线宽度10米，支路红线宽度8米，步行道红线宽度5米。其中24米=5米（人行道）+14米（机非混合车行道）+5米（人行道）；14米=2.5米（人行道）+9米（机非混合车行道）+2.5米（人行道）。

（三）道路竖向及交叉口

道路竖向设计中尊重原始地形，升级改造道路涉及的场地挖填控制在合理范围内，满足城镇道路最大纵坡不大于8%的要求；尽量避免多路交叉口、错位交叉和畸形交叉，对镇区因地形限制无法进行优化改造的以上交叉口加强交通管理，保障交通出行安全。

（四）交通设施

规划新建汽车客运站，等级为三级客运站，位于迎宾大道与财神街交汇处，占地0.43公顷；新建社会停车场3处，位于迎宾大道两侧，共占地0.68公顷，配建充电桩，分散布置，满足停车需求。

（五）慢行系统

规划在城镇干路交叉口、人流量较多的出入口（如学校、农贸市场等）附近设置人行横道；改造老街步行通道约300米；在城镇干路、公共活动场所人行道设置人行盲道和无障碍通道。

第二节 文昌镇镇区

一、性质规模

（一）城镇性质

根据文昌镇城镇职能及片区角色，结合发展潜力和上位规划，综合确定城镇性质为：片区北部中心镇，以粮油、水果商贸物流为主，红色文化旅游为特色的综合服务型城镇。

（二）城镇规模

规划至2035年，城镇人口3800人，城镇建设用地24.23公顷，人均城镇建设用地63.76平方米。

二、用地布局

（一）城镇发展方向

结合当地实际，规划城镇发展以低效用地盘活、提升中心镇公共服务能力为

主，局部适度拓展以保障城镇化发展的相关用地需求，城镇整体以现状建成区为基础适度向东南进行拓展。

（二）建设用地布局

居住用地由 12.42 公顷减至 10.83 公顷。规划主要对道路两侧住宅及服务设施用地进行局部优化。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由 5.99 公顷增加至 6.23 公顷，其中机关团体用地 0.99 公顷，教育用地 4.19 公顷，医疗卫生用地 0.66 公顷，文化用地 0.24 公顷，社会福利用地 0.15 公顷。规划主要增加医院卫生用地、教育用地，对社会福利用地、文化用地用地进行适度拓展以满足必要的功能需求。

商业服务业用地由 0.59 公顷增加至 1.61 公顷。规划主要沿文昌北街集中布置，配套零售商业、便民超市、银行、邮政及电信网点等设施；保留现状农贸市场，位于文白街，占地 0.04 公顷，用于满足镇区及周边群众的农副产品交易需求。

工业用地由 0.18 增加至 0.28 公顷。保留镇区东部现状一类工业用地，规划在镇区东南部新增一处用于农产品精深加工的工业用地，占地 0.13 公顷。

仓储用地由 0.41 公顷增加至 0.68 公顷。规划对现状文昌北街东侧粮站进行用地调整，保留部分粮站用地，占地 0.62 公顷；保留镇区西北部现状水果蔬菜保鲜库，占地 0.06 公顷；在镇区东南部增加 2 处物流仓储用地（城镇开发边界外），用于农产品集散、商贸物流。

交通运输用地由 2.77 公顷增加至 3.14 公顷，其中城镇道路用地 1.80 公顷，公路用地 1.10 公顷。规划主要对现状镇区道路进行优化升级；新增社会停车场 3 处，占地 0.20 公顷，采用分散布局，满足停车需求。在镇区东南部规划 1 处汽车客运站（城镇开发边界外），满足周边群众日常出行。

公用设施用地由 0.41 公顷减至 0.36 公顷，其中供水用地 0.12 公顷，邮政用地 0.02 公顷，水工设施用地为 0.22 公顷。在镇区东南部规划 1 处消防救援站，为乡镇二级专职消防站（城镇开发边界外），满足日常消防安全。

留白用地为 0.39 公顷，为镇区远期发展的不确定性预留弹性空间。

特殊用地由 0.15 公顷增加至 0.24 公顷，保留镇区西南部殡葬设施用地，占地 0.10 公顷；保留镇区中部川陕省苍溪县委旧址，占地 0.06 公顷；保留苍溪县

苏维埃政府旧址，用地性质由商业用地调整为文物古迹用地，占地 0.08 公顷。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由 0.21 公顷增加至 0.47 公顷。规划结合镇区主要道路配建小型街角公园，整合现状闲置用地建设活动广场 4 处，满足居民日常休闲健身活动和临时避难需求。

镇区建设用地结构表详见附表六。

三、 公服设施

（一）行政管理与服务

规划保留现状镇政府，位于文昌北街中段南侧，占地 0.59 公顷；保留现状便民服务中心，占地 0.09 公顷；保留现状派出所，占地 0.14 公顷；保留现状市场监督管理所，占地 0.14 公顷；保留现状林业服务站，占地 0.02 公顷。

（二）教育

规划保留现状文昌中学（含幼儿园），占地 3.35 公顷；规划扩建文昌小学，占地面积 0.72 公顷，其中新增位于小学南侧 0.10 公顷；规划保留现状石昌幼儿园，占地 0.13 公顷，同时可根据需求配置私立幼儿园或托儿所。

（三）文化体育

规划新建老年人活动中心、农民技能培训中心为一体的综合文化中心，位于现状粮站北部，占地 0.24 公顷，文昌镇文化博物馆结合苍溪县苏维埃政府旧址改建；结合新建休闲公园和活动广场设置全民健身设施。

（四）医疗卫生及防疫

规划保留现状文昌中心卫生院，位于季红北街中段南侧，占地 0.63 公顷；规划在现状卫生院西部新建 1 处医养中心（城镇开发边界外），服务于整个片区，发展医养结合一体化服务；同时鼓励开设私人诊所，满足居民就医需求；保留文白街文昌镇畜牧兽医站，占地 0.03 公顷，用于承担动物防疫工作和动物防疫计划制定。

（五）社会福利

规划保留现状养老院，承担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功能，位于镇区东北部，占地 0.15 公顷；同时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结合，支持社会力量开办养老机构。

（六）商业服务

规划加强镇区沿街商业的改造升级，丰富商业业态，完善服务配套，主要于

文昌北街布置集中商业，依托红色文化传承，提升城镇特色商业活力；规划保留文昌农贸市场，占地 0.04 公顷；规划新建禽畜交易市场，位于文白街动物检疫站旁，占地 0.03 公顷；保留现状加油站 1 处（城镇开发边界外）。

四、交通设施

（一）路网结构

结合镇区地形地貌，规划形成“三千多支”的路网结构，即构建以现状文昌北街、文白街、季红街三条城镇干路为主要交通骨架，多条支路互联互通的城镇路网格局。

（二）道路横断面

道路等级分为城镇干路和城镇支路两级，干路红线宽度为 6-10 米，支路红线宽度为 3-5 米。其中 10 米（人车混行）、8 米（人车混车）、6 米（人车混车行）、5 米（人车混行）、4 米（人车混行）、3 米（人车混行）。

（三）道路竖向及交叉口

道路竖向设计中尊重原始地形，升级改造道路涉及的场地挖填控制在合理范围内，满足城镇道路最大纵坡不大于 8%的要求；尽量避免多路交叉口、错位交叉和畸形交叉，对镇区因地形限制无法进行优化改造的以上交叉口加强交通管理，保障交通出行安全。

（四）交通设施

规划在镇区东南部新增汽车客运站（城镇开发边界外），等级为三级客运站，位于文昌北街东段北侧；新建社会停车场 3 处，分别位于镇区便民服务中心西侧、市场监督管理所北侧、文昌小学东侧，共占地 0.24 公顷；文昌小学东侧及市场监督管理所北侧 2 处社会停车场需配建充电桩，其他社会停车场可根据实际需求配建。

（五）慢行系统

规划在城镇干路交叉口、人流量较多的出入口（如学校、农贸市场等）附近进行道路交通管制，保证群众出行安全；改造季红街、柴巷子街两侧步行通道约 500 米；结合新建街头游园、山地公园、川陕省苍溪县委旧址、苍溪县苏维埃政府旧址等设施完善镇区慢行系统。

第三节 运山镇镇区

一、性质规模

（一）城镇性质

根据运山镇城镇职能及片区角色，结合发展潜力和上位规划，综合确定城镇性质为：满足城乡基本公共服务，以水果集散及休闲旅游为主的特色小城镇。

（二）城镇规模

规划至2035年，城镇人口2300人，城镇建设用地22.86公顷，人均城镇建设用地99.43平方米。

二、用地布局

（一）城镇发展方向

结合当地实际，规划城镇发展以低效用地盘活、提升镇区公共服务能力为主，局部适度拓展以保障城镇化发展的相关用地需求，城镇未来以存量用地拓展为主，整体上维持带状小城镇发展格局。

（二）建设用地布局

城镇住宅用地由12.13公顷增至12.68公顷。规划主要对道路两侧住宅及服务设施用地进行局部优化，南部沿路适当增加城镇住宅用地。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由3.25公顷增加至3.89公顷，其中机关团体用地0.50公顷，教育用地1.81公顷，医疗卫生用地0.54公顷，文化用地0.03公顷，社会福利用地1.01公顷。规划主要对机关团体用地、文化活动用地、社会福利用地进行适度拓展以满足必要的功能需求。

商业服务业用地由0.34公顷增加至1.37公顷。规划主要镇区环路集中布置，配套零售商业、便民超市、银行、邮政及电信网点等设施；改建升级现状农贸市场，保留现状加油站1处。

工业用地由0.05公顷增加至0.19公顷，用于产品加工生产；物流仓储用地由新增0.19公顷。用于产品集散、商贸物流。

交通运输用地由2.28公顷增加至3.96公顷，其中城镇道路用地3.47公顷，交通场站用地0.49公顷。规划主要对现状镇区道路进行优化升级；新增社会停车场5处，采用分散布局，满足停车需求。

公用设施用地新增0.05公顷，为新建消防用地。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由0.05公顷增加至0.67公顷。规划结合玉皇观建设绿

地公园，占地 0.42 公顷；整合现状闲置用地建设活动广场 8 处，满足居民日常休闲健身活动。

镇区建设用地结构表详见附表六。

三、 公服设施

（一）行政管理与社区服务

规划保留现状镇政府和便民服务中心，位于玉星街中段东侧，占地 0.30 公顷；规划保留现状运山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位于镇区西南部，占地 0.05 公顷；保留现状派出所，占地 0.08 公顷。

（二）教育

规划保留现状运山九年一贯制学校（含幼儿园），占地 1.81 公顷，同时可根据需求配置私立幼儿园或托儿所。

（三）文化体育

规划新建乡镇综合文化站，位于镇区苍渔路南侧，占地 0.03 公顷；结合新建休闲公园和活动广场设置全民健身设施。

（四）医疗卫生及防疫

规划扩建现状乡镇卫生院和门诊部，位于镇区苍渔路东侧，占地 0.54 公顷，服务于整个片区，发展医养结合一体化服务；同时鼓励开设私人诊所，满足居民就医需求。

（五）社会福利

规划扩建现状养老院，承担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功能，位于镇区苍渔路西侧，占地 1.01 公顷；同时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结合，支持社会力量开办养老机构。

（六）商业服务

规划加强镇区沿街商业的改造升级，丰富商业业态，完善服务配套，主要于玉星街布置集中商业，引导沿街商业业态升级，整治门店风貌，提升城镇特色商业活力；改造升级玉星街中段农贸市场，占地 0.58 公顷；规划保留现状银行，位于玉星街南侧，占地 0.12 公顷；保留现状加油站 1 处，位于镇区北部，占地 0.06 公顷。

四、 交通设施

（一）路网结构

结合镇区地形地貌，规划形成“一干一环多支”的路网结构，即构建以现状苍渔路、玉星街两条城镇干路为主要交通骨架，多条支路互联互通的城镇路网格局。

（二）道路横断面

道路等级分为城镇干路和城镇支路两级，干路红线宽度为8-15米，支路红线宽度为4-7米。其中15米=3米（人行道）+9米（机非混合车行道）+3米（人行道）；12米=2米（人行道）+8米（机非混合车行道）+2米（人行道）；9米=1米（人行道）+7米（机非混合车行道）+1米（人行道），6米=6米（机非混合车行道），4米=4米（机非混合车行道）。

（三）道路竖向及交叉口

道路竖向设计中尊重原始地形，升级改造道路涉及的场地挖填控制在合理范围内，满足城镇道路最大纵坡不大于8%的要求；尽量避免多路交叉口、错位交叉和畸形交叉，对镇区因地形限制无法进行优化改造的以上交叉口加强交通管理，保障交通出行安全。

（四）交通设施

规划保留现状汽车客运站，等级为便捷车站，位于镇区苍渔路北段东侧，占地0.20公顷；新建社会停车场5处，分别位于镇区北部入口处、玉星街北段西侧、玉星街南段西侧，镇区苍渔路北段、南段，共占地0.29公顷；按实际需求结合社会停车场和加油站建设充电桩。

（五）慢行系统

规划在城镇干路交叉口、人流量较多的出入口（如学校、农贸市场等）附近设置人行横道；结合新建街头游园、绿地公园、休闲广场完善镇区慢行系统；在城镇干路、公共活动场所人行道设置人行盲道和无障碍通道。

第四节 河地镇镇区

一、性质规模

（一）城镇性质

根据河地镇城镇职能及片区角色，结合发展潜力和上位规划，综合确定城镇性质为：满足城乡基本公共服务的农业服务型城镇。

（二）城镇规模

规划至 2035 年，城镇人口 1500 人，城镇建设用地 8.56 公顷，人均城镇建设用地 57.07 平方米。

二、 用地布局

（一）城镇发展方向

受地形条件制约，结合当地实际，规划重点解决人均建设标准低、居住品质相对较差的问题，局部适度拓展居住用地及相关设施关用地需求，城镇未来以存量用地拓展为主，整体上维持现状方正式发展格局，推进镇区品质整体提升。

（二）建设用地布局

城镇住宅用地由 3.16 公顷增至 3.27 公顷。规划主要对道路两侧住宅及服务设施用地进行局部优化，南部沿路适当增加城镇住宅用地，配套零售商业、旅馆、便民超市、银行、邮政及电信网点、电商网点等设施。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由 1.97 公顷增加至 2.31 公顷，其中机关团体用地 0.40 公顷，教育用地 1.57 公顷，医疗卫生用地 0.27 公顷。规划新增文化活动用地，占地 0.07 公顷，满足当地居民文化活动需求

商业服务业用地由 0.05 公顷增加至 0.61 公顷。规划主要沿镇区草坝街集中布置，配套零售商业、便民超市、银行、邮政及电信网点、电商网点等设施；规划扩建现状农贸市场，占地 0.04 公顷。

交通运输用地由 1.70 公顷增加至 1.76 公顷，其中城镇道路用地 1.56 公顷，交通场站用地 0.2 公顷。规划主要对现状镇区道路进行优化升级；新增社会停车场 2 处，采用分散布局，满足停车需求。

公用设施用地增加 0.04 公顷，环卫用地 0.04 公顷。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由 0.08 公顷增加至 0.54 公顷。规划结合现状学校建设休闲公园 1 处，整合现状闲置用地建设活动广场 3 处，满足居民日常休闲健身活动。规划沿镇区南侧河流布置防护绿地。

镇区建设用地结构表详见附表六。

三、 公服设施

（一）行政管理与服务

规划保留现状镇政府（含便民服务中心），位于镇区中部，占地 0.15 公顷；

规划保留现状双河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位于镇区中部，占地 0.03 公顷。

（二）教育

构建集初中、小学、幼儿园或托儿所于一体的教育体系。规划扩建现状九年一贯制学校，占地 1.57 公顷（新增 0.18 公顷）；同时可根据需求配置私立幼儿园或托儿所。

（三）文化体育

结合现状学校和李文开烈士纪念碑设置文化活动场地，同时可结合新建休闲公园和活动广场设置全民健身设施，共新建活动广场 3 处，占地 0.28 公顷。

（四）医疗卫生及防疫

规划扩建现状卫生院，位于镇区西部，占地 0.25 公顷；规划新建动物防疫站，占地 0.02 公顷；根据实际需求结合双河社区新增社区卫生服务点或防疫隔离点；同时鼓励开设私人诊所，满足居民就医需求。

（五）社会福利

结合城镇社区服务设施设置养老服务点及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加强片区养老服务共享；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结合，支持社会力量开办养老机构。

（六）商业服务

规划加强镇区草坝街商业的改造升级引导，丰富商业业态，完善服务配套；规划扩建现状农贸市场，位于政府街与新街结合处，占地 0.04 公顷；保留现状公用设施营业网店，占地 0.07 公顷。

四、交通设施

（一）路网结构

结合镇区地形地貌，规划形成“一干多支”的路网结构，即构建以县道 003、政府街两条城镇干路为主要交通骨架，多条支路互联互通的城镇路网格局。

（二）道路横断面

道路等级分为城镇干路和城镇支路两级，干路红线宽度为 8-12 米，支路红线宽度为 5-7 米。其中 12 米=2 米（人行道）+8 米（机非混合车行道）+2 米（人行道），9 米=1.5 米（人行道）+6 米（机非混合车行道）+1.5 米（人行道）；8 米=1 米（人行道）+6 米（机非混合车行道）+1 米（人行道），6 米= 6 米（机非混合车行道），5 米= 5 米（机非混合车行道）。

（三）道路竖向及交叉口

道路竖向设计中尊重原始地形，升级改造道路涉及的场地挖填控制在合理范围内，满足城镇道路最大纵坡不大于 8%的要求；尽量避免多路交叉口、错位交叉和畸形交叉，对镇区因地形限制无法进行优化改造的以上交叉口加强交通管理，保障交通出行安全。

（四）交通设施

规划保留现状汽车客运站，等级为便捷车站，位于镇区北部，占地 0.08 公顷；新建社会停车场 2 处，分别位于新街、学校附近，共占地 0.12 公顷；按实际需求结合社会停车场和加油站建设充电桩。

（五）慢行系统

规划在城镇干路交叉口、人流量较多的出入口（如学校、农贸市场等）附近设置人行横道；改造草坝街两侧步行通道约 240 米；结合新建休闲公园、广场完善慢行步道系统；在城镇干路、公共活动场所人行道设置人行盲道和无障碍通道。

第五节 石马镇镇区

一、性质规模

（一）城镇性质

满足城乡基本公共服务的农业服务型城镇。

（二）城镇规模

规划至 2035 年，城镇人口 2300 万人，城镇建设用地 15.86 公顷，人均城镇建设用地 68.96 平方米。

二、用地布局

（一）城镇发展方向

镇区以存量用地拓展为主，重点补齐公服、游憩设施，优化完善城镇功能；增补停车、汽车站等设施，打通断头路，构建功能齐备、通行无忧的交通网络体系；整治市政线路与建筑立面，提升镇区景观形象，推进镇区品质整体提升。

（二）城镇建设用地布局

居住用地由 8.51 公顷增至 8.78 公顷，规划主要对道路两侧住宅用地进行局部优化。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由 2.82 公顷增至 2.86 公顷，其中机关团体用地

0.27公顷，教育用地2.33公顷，医疗卫生用地0.26公顷。

商业服务业用地由0.33公顷减至0.29公顷。规划保留银行、邮政及电信网点、农贸市场、加油站等设施。

新增物流仓储用地1处，占地0.20公顷，用于产品集散、商贸物流。

交通运输用地由2.19公顷增至3.19公顷，其中城镇道路用地2.81公顷，对外交通场站用地0.12公顷、社会停车场用地0.26公顷。规划主要对现状镇区道路进行优化，新增停车场等。

公用设施用地由0.05公顷增至0.07公顷，其中环卫用地0.02公顷、消防用地0.05公顷。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0.48公顷。规划结合配建游憩公园、山体公园；整合现状街角空地、政府前广场共建设活动广场3处，满足居民日常休闲健身活动。

镇区用地结构规划表详见附表六。

三、 公服设施

（一）行政管理与社区服务

规划保留现状镇政府，占地0.16公顷；保留现状便民服务中心，占地0.09公顷；保留现状派出所，占地0.02公顷。

（二）教育

规划保留现状小学、幼儿园，占地1.07公顷；扩建现状石马中学，占地1.26公顷。

（三）文化体育

迁建现状综合文化站，于社区居委会旁新建社区服务中心一处（城镇开发边界外），含社区服务、综合文化、全民健身、流浪乞讨救助、未成年人保护等功能，占地0.49公顷；同时结合公园、活动广场设置健身设施。

（四）医疗卫生及防疫

规划保留现状乡镇卫生院，占地0.24公顷；保留现状动物防疫站，共占地0.02公顷；同时鼓励开设私人诊所，满足居民就医需求。

（五）社会福利

于镇区雷柏皮后山建设养老院（城镇开发边界外），占地0.05公顷。

（六）商业服务

规划加强镇区沿街商业的改造升级，丰富商业业态，完善服务配套，提升城镇商业活力；扩建现状加油站 1 处，占地 0.12 公顷；保留现状农贸市场 1 处，占地 0.14 公顷；保留现状邮政所，占地 0.03 公顷。

四、交通设施

（一）路网结构

结合镇区地形地貌，以建设街为轴，构建主次分明的道路交通结构。

镇区干路：建设街、镇区环路；

镇区支路：粮贸街、兴教街及其他道路。

（二）道路横断面

道路等级分为干路、支路两级，干路红线宽度为 8.0-9.0 米，支路红线宽度为 5.0-8.0 米。其中：

1. 干路路幅宽度

9.0m=1.0m（人行道）+7.0m（车行道）+1.0m（人行道）；

9.0m=0.0m（人行道）+9.0m（车行道）+0.0m（人行道）；

8.0m=0.0m（人行道）+8.0m（车行道）+0.0m（人行道）。

2. 支路路幅宽度：

粮贸街：8.0m=1.5m（人行道）+5.0m（车行道）+1.5m（人行道）；

兴教街：7.0m=1.0m（人行道）+5.0m（车行道）+1.0m（人行道）。

（三）道路竖向及交叉口

道路竖向设计中尊重原始地形，升级改造道路涉及的场地挖填控制在合理范围内，满足城镇道路最大纵坡不大于 8%的要求。尽量避免多路交叉口、错位交叉和畸形交叉，对镇区因地形限制无法进行优化改造的以上交叉口加强交通管理，保障交通出行安全。

（四）交通设施

规划新建汽车客运站 1 座，等级为便捷车站，位于社区居委会旁，占地 0.12 公顷；新建及硬化社会停车场 2 处并配建充电桩，分别位于建设街与兴教街交叉口旁，镇区南侧农贸市场旁。

（五）慢行系统

规划在镇区干路交叉口、人流量较多的出入口（如学校）附近设置人行横道；

结合镇区公园、山地公园完善镇区慢行系统；同步结合人行道设置人行盲道和无障碍通道。

第六节 彭店乡集镇

一、性质规模

（一）集镇性质

根据彭店乡职能及片区角色，结合发展潜力，综合确定集镇性质为：满足城乡基本公共服务的农业服务型集镇。

（二）城镇规模

规划至 2035 年，集镇人口 1600 人，规划集镇建设用地 14.16 公顷，人均 88.50 平方米。

二、用地布局

（一）集镇发展方向

受地形条件制约，结合当地实际，规划集镇未来发展以盘活闲置用地和存量建设用地为主。维持现状带状式集镇发展方向，推进集镇品质整体提升。

（二）建设用地布局

居住用地由 7.02 公顷减少至 6.84 公顷，其中城镇住宅用地 5.09 公顷，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15 公顷，农村宅基地 1.60 公顷。规划主要对道路两侧住宅及服务设施用地进行局部优化和增加。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由 1.92 公顷增加至 1.98 公顷，其中机关团体用地 0.25 公顷，教育用地 1.37 公顷，医疗卫生用地 0.24 公顷，社会福利用地 0.12 公顷。

商业服务业用地由 0.14 公顷增加至 1.90 公顷。规划主要沿乡道 Y082 两侧集中布置，配套零售商业、便民超市、银行、电信网点、电商网点等设施；新建综合农贸市场 1 处；保留现状加油站。

规划在集镇北侧布局 1 处工业用地，占地 0.37 公顷。

交通运输用地由 1.87 公顷增加至 2.76 公顷，其中城镇道路用地 2.41 公顷，交通场站用地 0.15 公顷，社会停车场 0.20 公顷。规划主要对现状集镇道路进行优化升级；新增社会停车场 3 处，采用分散布局，满足停车需求。

公用设施用地由 0.03 公顷减少至 0.02 公顷，其中原闲置供水用地盘活利用

为居住用地，新增环卫用地 0.02 公顷，结合乡政府配建乡镇志愿消防队。

新增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0.29 公顷。规划结合街头和不好利用土地新建公园 3 处，整合现状闲置用地新建广场 3 处，满足居民日常休闲健身活动。

集镇建设用地结构表详见附表六。

三、 公服设施

（一）行政管理与社区服务

规划保留现状镇政府（含便民服务中心），位于集镇中部，占地 0.25 公顷；新建日间照料中心于一体的社区服务设施，位于集镇中部，占地 0.15 公顷。

（二）教育

保留现状幼儿园，后期取消彭店中学改为彭店小学教学用地，占地 1.37 公顷；同时可根据需求配置私立幼儿园或托儿所。

（三）文化体育

结合社区服务设施设置文化活动场地，同时可结合新建公园和活动广场设置全民健身设施，新建活动广场 3 处，占地 0.22 公顷。

（四）医疗卫生及防疫

保留现状卫生院，位于集镇中部，占地 0.20 公顷；利用原闲置粮站新建动物防疫站，占地 0.04 公顷，根据实际需求结合社区卫生服务点或防疫隔离点；同时鼓励开设私人诊所，满足居民就医需求。

（五）社会福利

结合敬老院设置未成年人保护站，占地 0.12 公顷，同时加强片区养老服务共享，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结合，支持社会力量开办养老机构。

（六）商业服务

规划加强沿街商业的改造升级引导，丰富商业业态，完善服务配套；利用原闲置粮站改建综合农贸市场 1 处，位于镇区中部，占地 0.47 公顷；新增商务金融 1 处，占地 0.10 公顷；保留现状加油站，占地 0.02 公顷。

四、 交通设施

（一）路网结构

结合集镇地形地貌，规划形成“一干多支”的路网结构，即构建以县道 X004 干路为主要交通骨架，多条支路互联互通的路网格局。

（二）道路横断面

道路等级分为干路和支路两级，干路红线宽度为 10 米，支路红线宽度为 5-8 米。其中 10 米=1.5 米（人行道）+7 米（机非混合车行道）+1.5 米（人行道）。

（三）道路竖向及交叉口

道路竖向设计中尊重原始地形，升级改造道路涉及的场地挖填控制在合理范围内，满足集镇道路最大纵坡不大于 8%的要求；尽量避免多路交叉口、错位交叉和畸形交叉，对集镇因地形限制无法进行优化改造的以上交叉口加强交通管理，保障交通出行安全。

（四）交通设施

规划新建 1 处汽车客运站，等级为便捷车站，位于镇区北部，占地 0.15 公顷；新建社会停车场 3 处，分别位于原茧站、原计生站和集镇入口处，共占地 0.20 公顷，按实际需求结合社会停车场和加油站建设充电桩。

（五）慢行系统

规划在集镇干路交叉口、人流量较多的出入口（如学校、农贸市场等）附近设置人行横道；结合新建休闲公园完善慢行步道系统；在干路、公共活动场所人行道设置人行盲道和无障碍通道。

第七节 白山乡集镇

一、性质规模

（一）城镇性质

根据白山乡集镇职能及片区角色，结合发展潜力和上位规划，综合确定城镇性质为：满足城乡基本公共服务的农业服务型集镇。

（二）城镇规模

规划至 2035 年，集镇人口 1500 人，集镇建设用地 16.27 公顷，人均集镇建设用地 108.47 平方米。

二、用地布局

（一）城镇发展方向

受地形条件制约，结合当地实际，规划重点解决集镇配套设施不足、居住品质相对较差的问题，局部适度拓展居住用地及相关设施关用地需求，维持现状带状集镇发展格局，推进集镇品质整体提升。

（二）建设用地布局

居住用地由 7.02 公顷增加至 6.84 公顷，其中城镇住宅用地 6.69 公顷，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15 公顷。规划主要对道路两侧住宅用地进行局部优化。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由 2.12 公顷增加至 2.14 公顷，其中机关团体用地 0.51 公顷，教育用地 1.41 公顷，医疗卫生用地 0.13 公顷，社会福利设施用地 0.09 公顷。规划新建白山养老院以满足必要的功能需求。

商业服务业用地由 0.18 公顷增加至 0.28 公顷。规划主要沿集镇主街集中布置，配套零售商业、便民超市、银行、邮政及电信网点、电商网点等设施；保留现状农贸市场；新建 1 处加油站，新增 2 处乡村农产品零售点。

规划利用集镇北部旧粮站布局 1 处冻库，仓储用地增加至 0.23 公顷。

交通运输用地由 3.20 公顷增加至 3.38 公顷，其中公路用地 2.53 公顷，城镇道路用地 0.63 公顷，交通场站用地 0.11 公顷。规划主要对现状集镇道路进行优化升级；新增社会停车场 2 处，占地 0.11 公顷，采用分散布局，满足停车需求。

公用设施用地由 0.02 公顷增加至 0.23 公顷，其中供水用地 0.18 公顷，环卫用地 0.01 公顷，消防用地 0.04 公顷。规划扩建现状供水站；在集镇西部新建建污水处理站（城镇开发边界外）；在集镇南部新建消防救援站 1 处；在集镇西南部（城镇开发边界外）新建垃圾压缩转运站 1 处。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增加至 1.45 公顷。规划保留现状“将军公园”1 处，整合现状闲置用地建设活动广场 2 处，满足居民日常休闲健身活动。

集镇建设用地结构表详见附表六。

三、 公服设施

（一）行政管理与社区服务

规划保留现状乡政府，位于集镇东北部，占地 0.51 公顷；保留现状畜牧站，位于集镇东南部，占地 0.02 公顷；新建养老服务站、未成年保护工作于一体的集镇社区服务设施，位于集镇北部，占地 0.09 公顷。

（二）教育

构建集初中、小学、幼儿园或托儿所于一体的教育体系。规划保留现状九年一贯制学校，办学规模为 20 班（初中 7 班、小学 10 班、幼儿园 3 班），占地

1.41 公顷；同时鼓励社会资本建设私立幼儿园或托儿所。

（三）文化体育

结合集镇社区服务设施设置文化活动场地，同时可结合新建休闲公园和活动广场设置全民健身设施，共新建活动广场 2 处，占地 0.39 公顷。

（四）医疗卫生及防疫

规划保留现状卫生院，位于集镇东北部，占地 0.11 公顷；根据实际需求结合龙凤社区居委会新增社区卫生服务点或防疫隔离点；同时鼓励开设私人诊所，满足居民就医需求。

（五）社会福利

结合集镇社区服务设施设置养老服务点及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位于集镇北部，占地 0.09 公顷，加强片区养老服务共享；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结合，支持社会力量开办养老机构。

（六）商业服务

规划加强集镇沿街商业的改造升级引导，丰富商业业态，完善服务配套；保留现状农贸市场，位于集镇北部，占地 0.10 公顷；新建乡村农产品零售点 2 处，分别位于集镇南部飞凤村及集镇北部蚕丝村，占地 0.07 公顷；新建加油站 1 处（城镇开发边界外），位于集镇东北部，满足群众日常汽车加油的需求。

四、交通设施

（一）路网结构

结合集镇地形地貌，规划形成“一干多支”的路网结构，规划在集镇北部乡政府西侧新建 1 条环镇路，缓解集镇建设路（县道 004）的交通压力，保障集镇居民出行，构建以现状建设路（县道 004）集镇干路为主要交通骨架，多条支路互联互通的集镇路网络局。

（二）道路横断面

道路等级分为集镇干路和集镇支路两级，干路红线宽度为 8 米，支路红线宽度为 3-4 米。其中干路 9 米（人车混行）；支路 4 米（人车混行）。

（三）道路竖向及交叉口

道路竖向设计中尊重原始地形，升级改造道路涉及的场地挖填控制在合理范围内，满足集镇道路最大纵坡不大于 8%的要求；尽量避免多路交叉口、错位交叉

和畸形交叉，对集镇因地形限制无法进行优化改造的以上交叉口加强交通管理，保障交通出行安全。

（四）交通设施

规划保留现状汽车运输服务站，等级为便捷车站，位于集镇北部，占地 0.11 公顷；新建加油站 1 处（城镇开发边界外），位于集镇东北部；新建社会停车场 2 处，分别位于集镇南部入口、乡道 001 与县道 004 交叉处附近，共占地 0.11 公顷；按实际需求结合社会停车场和加油站建设充电桩。

（五）慢行系统

规划在集镇干路交叉口、人流量较多的出入口（如学校、农贸市场等）附近设置人行横道；结合新建休闲公园完善慢行步道系统；在集镇干路、公共活动场所人行道设置人行盲道和无障碍通道。

第九章 实施保障

一、规划传导

（一）村级片区规划

按照禀赋相似、产业相近、意愿相符、中心引领和规模适度的要求，在优化乡镇级片区空间布局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分产业功能，划定 22 个村级片区，23 个中心村。

同时经区位条件、发展现状、资源禀赋、发展潜力等方面的综合评估，结合地方实际，确定纳入编制计划的村级片区 4 个，分别为龙山镇双灵片区和美福片区、文昌镇权家片区、运山镇运山片区，其余 18 个村级片区暂不纳入编制计划。

表 9-1 村级片区划分及编制计划情况一览表

序号	所属乡镇	片区中心村	涉及行政村名称	面积 (平方公里)	近期是否纳入编制计划
1	龙山镇	迎宾路社区	迎宾路社区、龙山社区、槐荫村、文柏村、龙宝村	14.44	--
2		大牟村	大牟村、水垭村、灵凤村、五星村	23.19	--
3		鞍子社区	鞍子社区、双灵村、先锋村、立石村、翔凤村、长梁村	15.67	是
4		南阳村	南阳村、龙角村、董永村	14.02	--
5		柏杨社区	柏杨社区、美福村、玉带村、塘山村、福田村、金桥村、宝宁村	31.69	是
6	文昌镇	白岩社区	白岩社区、孙家村、油堡村、双庙村	28.40	--

序号	所属乡镇	片区中心村	涉及行政村名称	面积 (平方公里)	近期是否纳入编制计划
7		权家村	权家村、文昌社区、石昌村	11.40	是
8		得胜村	得胜村、刘家村、金民村	12.41	--
9		鸳鸯村	鸳鸯村、红瓦村	13.77	--
10	运山镇	运山社区	运山社区、双牌村、二龙村、宝明村	20.30	是
11		佛门村	佛门村、义寨村、龙井村	9.36	--
12	河地镇	国庆村	国庆村、双河社区、天灵村、天寨村	10.03	--
13		龙寨村	龙寨村、榨垭村、龙固村、兴华村	16.89	--
14		两河口社区	两河口社区、龙马村、玉宝村、天主村	12.80	--
15		地干寺社区	地干寺社区、高晨村、何家梁村、红琳村	16.59	--
16	石马镇	红星社区	红星社区、石马村、青田村	13.31	--
17		月沙村	月沙村、五峰村、安木村	21.03	--
18		青松村	青松村、岳王村、中华村、凤桥村	20.65	--
19	彭店乡	祥和社区	祥和社区、来龙村	20.59	--
20		清泉村	清泉村、大梁村	15.82	--
21	白山乡	龙凤社区、宝寨村	龙凤社区、宝寨村、蚕丝村、飞凤村、红庙村	22.99	--
22		天南村	天南村、车子村	8.05	--

（二）镇区建设规划

规划龙山镇、文昌镇、运山镇、河地镇、石马镇、彭店乡和白山乡的镇区（集镇）规模分别为49.46公顷、24.23公顷、22.86公顷、8.56公顷、15.86公顷、14.16公顷和16.27公顷，本次规划编制内容达到详细规划深度（详见第九章）。

（三）相关专项规划

积极协调与对接相关部门在编的专项规划，尤其是对本片区发展影响较大的农业农村、林业、交通、应急管理等部门专项，确保其项目空间需求在本次乡镇级片区规划中精准落实。

二、 近期计划

（一）近期重点任务

结合片区近期目标和发展需求，确定近期重点任务，包括耕地保护、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地灾治理、居民点建设等方面。耕地保护方面，严守保有量目标，严格落实耕地进出平衡和占补平衡制度；

产业发展方面，优先保障重点村社的农业设施项目建设和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规划近期农业设施建设项目用地 8.65 公顷、加工仓储物流项目用地 26.45 公顷；基础设施建设完成规划目标年的 50%；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完成规划目标年的 60%；土地整治完成规划目标年的 30%；生态修复方面针对山、水、林生态培育和修复，近期完成 2138 公顷；地灾生态治理完成 0.35 立方米；新建农村居民点 21 个，真实聚居度达到 30% 以上。

（二）近期重点项目建设计划

基于近期重点任务，拟定近期重点项目共计 99 项，其中国家级、省级、市县级近期重点项目 12 项，片区级、乡镇级、村级近期重点项目 87 项。涉及综合交通、产业发展、公共服务设施、市政设施和防灾减灾等方面。

近期重点项目建设计划详见附表三。

附表

附表一：片区规划指标体系表

序号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单位	规划基期年	规划近期年	规划目标年	指标属性	指标层级
1	资源底线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公顷	8873.19	8873.19	8873.19	约束性	片区
2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公顷	—	—	—	约束性	片区
3		耕地保有量	公顷	10950.91	11004.74	11112.41	约束性	片区
4		林地保有量	公顷	17242.68	17018.84	16624.94	约束性	片区
5		基本草原面积	公顷	—	—	—	约束性	片区
6		湿地面积	公顷	—	—	—	约束性	片区
7	发展质量	建设用地总面积	公顷	2727.52	2935.5	3384.40	约束性	片区
8		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公顷	2249.42	2145.31	1933.15	约束性	片区
9		城镇建设用地	公顷	89.31	110.27	152.18	约束性	镇区
10		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平方米	51.80	59.03	73.50	约束性	镇区
11		常住人口规模	万人	7.9	7.05	5.36	预期性	片区
12		城镇化率	%	23.52	30	38.43	预期性	片区
13	服务能力	每千名老年人养老床位数	张	15	25	40	预期性	片区
14		每千人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	4	5	8	预期性	片区
15		星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省级及以上）	处	2	3	6	预期性	片区
16		产业融合发展配套设施用地	公顷	6.46	75	187.11	预期性	片区
17		宜机化农业种植面积占比	%	59.55	65	75	预期性	片区
18		有效灌溉率	%	35	50	75	预期性	片区
19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75	85	100	预期性	片区
20		农村污水处理率	%	29	50	>85	预期性	片区
21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	%	56	80	100	预期性	片区
22		农村道路硬化率	%	75	90	100	预期性	片区
23		行政村等级公路通达率	%	82	90	100	预期性	片区
24		道路网密度	千米/平方公里	2.82	4.5	8	预期性	镇区
25		人均应急避难场所	平方米	0.88	>1.2	≥1.5	预期性	镇区

附表二：片区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表

用地名称		基期年		目标年		规划期间 面积增减 情况
		面积（公顷）	比重（%）	面积（公顷）	比重（%）	
耕地		10950.91	29.33	11112.41	29.76	161.50
其中	永久基本农田	8873.19	81.03	8873.19	79.71	0.00
园地		2944.43	7.89	3008.54	8.06	64.11
林地		17215.79	46.11	16624.94	44.52	-590.85
草地		12.16	0.03	11.98	0.03	-0.18
湿地		0.00	0.00	0.00	0.00	0.00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528.59	1.41	557.90	1.49	29.31
城乡建设用地		2245.47	6.01	1933.15	5.18	-312.32
其中	城镇建设用地	89.31	0.24	152.18	0.41	62.87
	村庄建设用地	2156.16	5.77	1780.97	4.77	-375.19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473.84	1.27	1385.59	3.71	911.75
其他建设用地		41.13	0.11	65.66	0.18	24.53
陆地水域		879.37	2.36	900.19	2.41	20.82
其他土地		2048.28	5.48	1739.61	4.66	-308.67
合计		37339.97	100.00	37339.97	100.00	0.00

附表三：近期重点项目建设计划一览表

附表 3-1 国家级、省级、市县级近期重点项目

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单位	面积	建设年限	备注
能源	哈密北-重庆±800千伏直流工程	新建	公顷	1.73	2022-2025	国家级-四川省“十四五”电力发展规划
交通	S303 苍溪县石马至黄猫垭段改建工程	改建	公顷	40.96	2022-2025	省级-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
	S521 苍溪县文昌镇段改建工程	改建	公顷	0.77	2022-2025	省级
	S521 苍溪县运山镇至岳东镇段改建工程	改建	公顷	33.81	2022-2030	省级
	苍溪至巴中高速公路	新建	公顷	53.87	2022-2035	省级-四川省高速公路网布局规划（2022-2035年）
	南江经苍溪至盐亭高速公路	新建	公顷	200.76	2022-2035	省级-四川省“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
水利	罐子坝水库及供水工程	新建	公顷	454.02	2022-2030	国家级，《长江流域综合规划（2012-2030年）》
	董永水库	新建	公顷	2.70	2022-2025	县级
	龙凤水库	新建	公顷	40.15	2022-2025	县级
	西湖水库	新建	公顷	94.24	2022-2025	县级
矿产	苍溪县龙山镇新场村五组砂岩矿	新建	公顷	18.38	2022-2025	省级-四川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
	苍溪县文昌镇孙家村五组砂岩矿	新建	公顷	3.53	2022-2025	省级-四川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

附表 3-2 片区级、乡镇级、村级近期重点项目

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单位	建设规模	建设年限	备注
交通	X006、X003 两河口社区-河地镇公路改扩建	改建	公顷	39.57	2022-2025	—
	X002 彭店乡-月山乡公路改扩建	改建	公顷	10.68	2022-2025	—
	X029 石马镇-东溪镇公路改扩建	改建	公顷	14.64	2022-2025	—
	Y089 双庙村-飞凤村公路改扩建	改建	公顷	5.58	2022-2025	—
	Y081 龙凤社区-宝寨村改扩建	改建	公顷	0.24	2022-2025	—
	龙山镇三级客运站	新建	公顷	1.08	2022-2025	—
	龙山镇社会停车场（4处）	新建	公顷	0.73	2022-2025	—

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单位	建设规模	建设年限	备注
	文昌镇运输服务站	新建	公顷	0.4	2022-2025	—
	石马镇社会停车场（2处）	新建	公顷	0.25	2022-2025	—
	石马镇便捷汽车站	新建	公顷	0.36	2022-2025	城镇开发边界外
	石马镇绕镇环路	改建	公顷	—	2022-2030	—
	文昌镇社会停车场	新建	公顷	0.11	2022-2025	—
	彭店乡便捷车站	新建	公顷	0.15	2022-2025	—
	彭店乡社会停车场（3处）	新建	公顷	0.2	2022-2025	—
产业	红庙村冷冻仓库	新建	公顷	0.03	2022-2025	—
	飞凤村管理用房与冷冻仓库	改建	公顷	0.14	2022-2025	—
	龙凤村冷冻仓库	新建	公顷	0.08	2022-2025	—
	双灵村中药材烘干房	新建	公顷	0.11	2022-2025	—
	大牟村水果冷冻	新建	公顷	0.03	2022-2025	—
	玉宝村烘干房、冷冻仓库	改建	公顷	0.14	2022-2025	现状木材加工厂改建
	玉宝村雪梨冷冻仓库、管理用房	扩建	公顷	0.02	2022-2025	结合现状管理用房扩建
	何家梁农产品烘干房	新建	公顷	0.12	2022-2025	—
	来龙村冷冻仓库	新建	公顷	0.03	2022-2025	—
	白岩猕猴桃管理用房	新建	公顷	0.09	2022-2025	—
	孙家村猕猴桃、柑橘冷冻仓库	新建	公顷	0.04	2022-2025	—
	刘家村猕猴桃冷冻仓库	新建	公顷	0.05	2022-2025	—
	权家村猕猴桃冷冻仓库	新建	公顷	0.13	2022-2025	—
	青田村猕猴桃冻库/烘干房	改建	公顷	0.13	2022-2025	闲置土地利用
	青田村乡村旅游观光	改建	公顷	0.17	2022-2025	闲置土地利用
	石马村集体经济观光体验园	扩建	公顷	0.14	2022-2025	扩建农业种植观光园
	月沙村休闲垂钓	改建	公顷	0.03	2022-2025	结合民房改建
	义寨村猕猴桃冷冻仓库	新建	公顷	0.12	2022-2025	—
	佛门村冷冻仓库	新建	公顷	0.04	2022-2025	—
	运山猕猴桃雪梨加工厂	新建	公顷	0.35	2022-2025	—
	飞凤村农特产品加工厂	改建	公顷	0.14	2022-2025	闲置用地
	双灵村农特产品加工厂	新建	公顷	0.06	2022-2025	—
	龙山雪梨集散中心	新建	公顷	0.80	2022-2025	龙山镇柏杨社区
	文昌农产品加工物流产业园	新建	公顷	1.61	2022-2025	文昌镇镇区
	运山特色农产品物流中心	新建	公顷	0.38	2022-2025	运山镇镇区
	农产品仓储物流基地	改建	公顷	0.66	2022-2025	原龙山镇白虎村
	冻库及物流基地	改建	公顷	0.10	2022-2025	原龙山镇田坝村
	冻库及物流基地（含管理用房）	改建	公顷	0.08	2022-2025	原彭店乡来龙村
	冻库及物流基地（含管理用房）	改建	公顷	0.15	2022-2025	原文昌镇鸳鸯村
	冻库及物流基地（含管理用房）	改建	公顷	0.07	2022-2025	原运山镇老君村
	乡村观景平台	新建	公顷	0.02	2022-2025	运山镇义寨村
	乡野休闲垂钓园	新建	个	3-4	2022-2025	全片区
水果采摘	新建	个	6-8	2022-2025	全片区	
农家乐	改建	个	3-4	2022-2025	全片区	
水果展示中心	扩建	个	1	2022-2025	运山镇镇区	

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单位	建设规模	建设年限	备注
公服	河地镇文化站	新建	公顷	0.2	2022-2025	县级
	河地镇多功能运动场	新建	公顷	0.47	2022-2025	乡镇级
	河地镇农贸市场	新建	公顷	0.04	2022-2025	—
	运山镇文化站	新建	公顷	0.25	2022-2025	县级
	运山镇多功能运动场	新建	公顷	0.43	2022-2025	乡镇级
	运山镇农贸市场	扩建	公顷	0.61	2022-2025	—
	运山镇卫生院	扩建	公顷	0.53	2022-2025	—
	运山镇旅游综合服务中心	新建	公顷	0.12	2022-2025	—
	文昌镇农贸市场	新建	公顷	0.11	2022-2025	城镇开发边界外
	文昌镇红色文化博物馆	新建	公顷	0.11	2022-2025	—
	文昌镇文化活动站 (老年人活动中心)	新建	公顷	0.12	2022-2025	—
	文昌镇公益性公墓	新建	公顷	0.10	2022-2025	—
	石马镇社区广场	新建	公顷	0.08	2022-2025	城镇开发边界外
	石马镇社区服务中心 (含小型体育场、未成年人保护 站、文化活动站功能)	新建	公顷	0.12	2022-2025	—
市政	白山乡水厂	扩建	公顷	0.15	2022-2025	—
	龙山镇垃圾压缩中转站	新建	公顷	0.45	2022-2025	—
	龙山镇槐荫村污水处理站	新建	公顷	0.10	2022-2025	—
	龙山镇供水厂	扩建	公顷	0.15	2022-2025	—
	文昌镇垃圾压缩中转站	新建	公顷	0.45	2022-2025	—
	运山镇垃圾压缩中转站	新建	公顷	0.30	2022-2025	—
	石马镇垃圾压缩中转站	新建	公顷	0.30	2022-2025	—
	河地镇垃圾压缩中转站	新建	公顷	0.30	2022-2025	—
	彭店乡垃圾压缩中转站	新建	公顷	0.20	2022-2025	—
	白山乡垃圾压缩中转站	新建	公顷	0.20	2022-2025	—
	龙山镇集镇污水处理厂	扩建	公顷	0.05	2022-2025	—
	石马镇污水处理厂	在建	公顷	0.13	2022-2025	城镇开发边界外
	白山乡集镇污水处理厂1	新建	公顷	0.10	2022-2025	—
	白山乡集镇污水处理厂2	在建	公顷	0.02	2022-2025	—
防灾 救灾 减灾	彭店乡垃圾中转站	新建	公顷	0.02	2022-2025	—
	石马镇消防救援站	新建	公顷	0.04	2022-2025	—
	龙山镇中心消防救援站	新建	公顷	0.14	2022-2025	改建原文柏村村 委会
	龙山镇应急避难场所/龙山镇应 急物资储备库	新建	公顷	0.44	2022-2025	—
	河地镇应急避难场所	新建	公顷	0.30	2022-2025	县级
	文昌镇消防救援站	新建	公顷	0.09	2022-2025	—
	运山镇应急避难场所	新建	公顷	0.40	2022-2025	县级
	彭店乡应急避难广场	新建	公顷	0.17	2022-2025	—
白山乡应急避难广场	新建	公顷	0.23	2022-2025	—	
白山乡消防救援站	新建	公顷	0.04	2022-2025	—	